

庄浪县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2021-2035）

庄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建]城规编(141269)

证书等级 甲级

单位名称 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承担业务范围 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发证机关



2014年 6月 10日

(有效期限: 自 2014年 6月 1日至2019年6月30日)

NO. 000029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制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13Q10708R1M

兹证明

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中国·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五泉路51号

邮政编码: 730000

(注册地址: 兰州市五泉路51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

认证范围如下:

建筑工程设计; 城市规划;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本证书有效期自2013年7月11日至2016年7月10日
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监督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总经理: 王清

颁证日期: 2013年7月11日



体系认证
CNAS C021-Q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Registration No. 02113Q10708R1M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of

**GANSU URBAN & RURAL PLANNING AND
DESIGN RESEARCH INSTITUTE**

At: No.51 Wuquan Road, Chengguan District, Lanzhou City, Gansu, 730000, P.R. China
(Registration Address: No.51 Wuquan Road, Lanzhou City)

is in conformity with

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e following scope:

**Design of Architectural Engineering; Planning of Urban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of House Building Engineering.**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rom July 11, 2013 to July 10, 2016

It is valid within the term of validity of all the administration and qualification

attes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gulation of the country.

In the case that the organization regularly receives surveillance assessments,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 when used together with the Notice for Maintenance of Use of Certificates and Logos.



General Manager: 王清

Date of Issue: July 11, 2013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Q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庄浪县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2021-2035）

委托方（甲方）：庄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担方（乙方）：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等级：甲级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编号：[建]城规编（141269）

城乡规划资质章：

编制单位领导及项目组成员

董事长：	李中辉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总经理：	王春好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副总经理、总规划师：	张岭峻	教授级高级规划师	注册城乡规划师
规划二分院院长：	薛亚文	高级规划师	注册城乡规划师
规划二分院副院长：	何龙龙	高级规划师	注册城乡规划师
项目负责：	尹亚	规划师	注册城乡规划师
项目组成员：	马晓理	规划师	
	柏杰	助理规划师	

参编单位：庄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参编人员：王宏凌 周宁 杨君刚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环境	1
一、现状特征.....	1
二、存在问题.....	6
三、面临形势.....	8
四、发展背景.....	10
五、发展意义.....	13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15
一、指导思想.....	15
二、基本原则.....	15
三、规划期限.....	16
四、发展目标.....	16
第三章 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18
一、引导农业转移人口向城镇落户	18
二、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就业创业能力	18
三、推进农业转移人口享有城镇基本公共服务.....	20
第四章 优化城镇化布局形态	22
一、深度融入区域发展格局.....	22
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步伐.....	22
三、增强县城和南湖镇的辐射带动能力	27
四、有重点的发展特色城镇.....	27
五、提高城镇建设土地利用效率.....	28
第五章 提高城镇可持续发展能力	31
一、优先保障生态安全.....	31
二、增强新型城镇化产业支撑.....	33
三、加快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建设.....	40
四、加强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43
五、加快城镇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46
六、加强文化传承与保护.....	49
第六章 完善城镇化发展体制机制	51
一、创新人口服务管理机制.....	51

二、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	51
三、创新城镇化资金保障机制.....	53
四、加强城镇管理创新.....	53
五、强化生态文明建设机制.....	55
第七章 规划实施保障	57
一、建立近期项目库.....	57
二、健全协调机制.....	57
三、强化政策统筹.....	57
四、调动社会参与.....	58
五、强化人才保障.....	58
六、推动任务落实.....	58
七、加强监测考核.....	59
附表 庄浪县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十四五”建设项目库	60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环境

一、现状特征

（一）城镇化水平

2015 年之前，伴随着工业化进程加速，庄浪县城镇化经历了一个起点低、速度慢的发展过程。“十三五”期间，庄浪县城镇化率处于加速增长阶段，年均提高约 2.1 个百分点，但趋势有所放缓；至 2019 年，庄浪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25.46%，户籍总人口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分别达到 45.31 万人和 23.49%。其中，各镇城镇化率分别为：南湖镇 35.68%，韩店镇 35.15%，盘安镇 29.01%，朱店镇 27.43%，阳川镇 25.77%，水洛镇 25.58%，通化镇 21.56%，万泉镇 17.38%，卧龙镇 13.45%，大庄镇 10.02%。未来随着城市发展水平的提升，庄浪县的城镇化进程将会进一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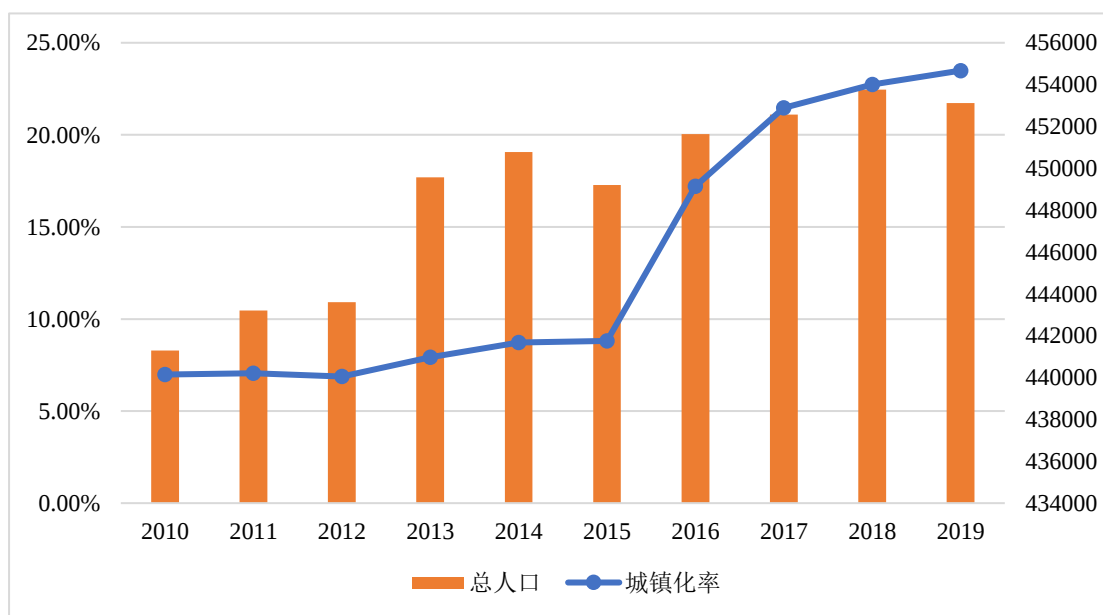


图 1-1 庄浪县城镇化率历年变化

通过横向对比发现，2019 年，庄浪县城镇化率和平凉市各区县中处于较低水平，城镇化道路的进程任重道远；2019 年庄浪县的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63.65 亿元，增速 7.5%，其一产占比为 35.5%，是平凉市

各区县最高，且其三产比例为 35.5:9.17:55.33，第一、第三产业比重远高于第二产业，第二产业发展水平相对较低，对经济发展水平的支撑力度较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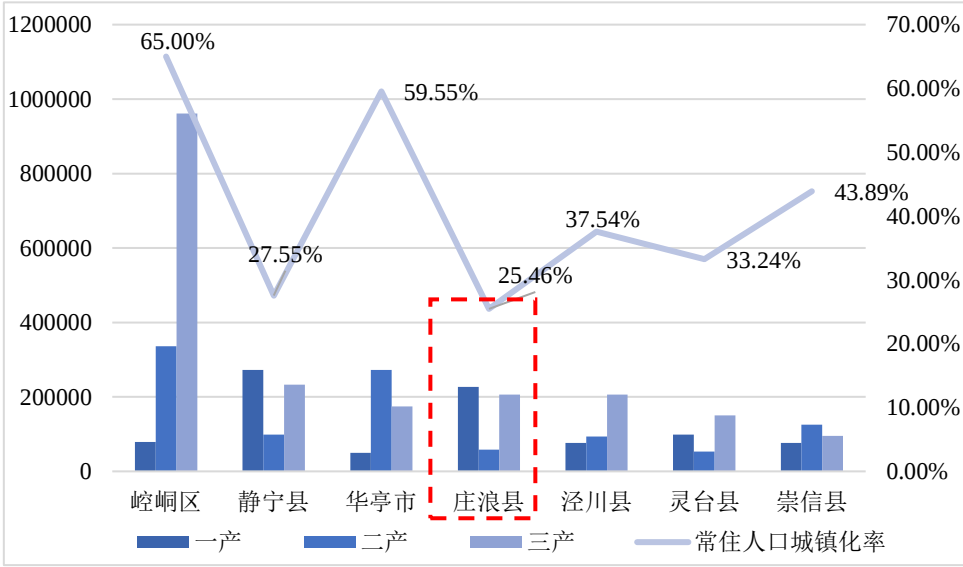


图 1-2 平凉市各区县城镇化率与三产对比

（二）城镇体系现状

“十三五”期间，庄浪县积极推进撤乡改镇工作，共有 7 个乡调整为建制镇，至 2019 年底，全县行政区划为 15 个镇（水洛、南湖、朱店、万泉、韩店、卧龙、阳川、盘安、通化、大庄、永宁、良邑、岳堡、柳梁、南坪）、3 个乡（杨河、赵墩、郑河）、293 个行政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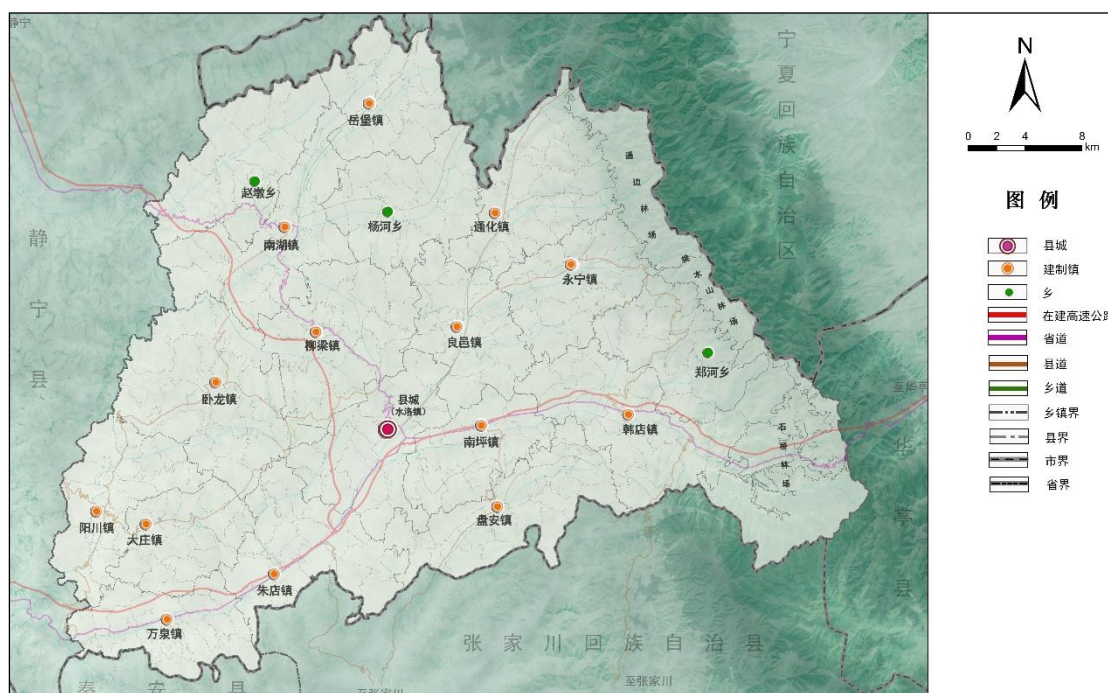


图 1-3 庄浪县城镇体系现状图

（三）城镇服务功能

全县已建立从幼儿园、小学到中学完整的基础教育体系。截止目前，共有各类学校 280 所，在校学生达 7.025 万人，全面实现了“两基”目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100%。健全了医疗、预防、保健体系，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 589 所，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拥有床位 2062 张，每千人拥有床位数 4 张，有效缓解了看病难的问题。城镇村基础设施日趋完善，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设施水平和覆盖率明显提高，人居环境质量显著改善。2016-2019 年以来建设安置楼 15 栋 23.42 万平方米，完成旧楼改造 2968 户，新建续建商品房 156.62 万平方米，建成新农村示范村 22 个，创建“清洁村庄”55 个，新建改造农村户用卫生厕所 5582 座，行政村卫生公厕 118 座。

（四）产业体系

庄浪县立足特色谋发展，实施现代农牧业发展行动计划，优化畜种畜群结构，扶持发展各类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和农畜产品精深加工龙

头企业，大力调整优化种植业结构，特色产业呈现持续发展态势。持续推进富民产业提质、增效、创牌，新植补植果园 1.88 万亩，建成高标准示范园 3 万亩。种植马铃薯 44.71 万亩，种薯基地 25 万亩。建成规模化肉牛养殖场 35 个，引进澳洲红安格斯和“平凉红牛”基础母牛 29737 头，牛猪鸡饲养量分别达到 9.87 万头、19.98 万头、154.13 万只。培训农村劳动力 1.1 万人（次），输出劳务工 11 万人（次），创劳务收入 24.2 亿元。种植大蒜 3 万亩、饲草 14.5 万亩、中药材 1.5 万亩，推广旱作农业 70 万亩，全县粮食产量达到 24.43 万吨，构建了多渠道发展、综合性增收的产业体系。

（五）历史文化

庄浪是中华民族早期发祥地之一。据专家考证，朝那湫是华夏人文始祖伏羲氏的降生之地——雷泽，史书《太平御览·诗含神雾》与郭璞《山海经·海内东经》记载：“大人迹出雷泽，华胥履之，生伏羲”，而秦安县东北的陇城是女娲氏的降生之处，庄浪和静宁同属古成纪范围，这进一步印证了庄浪是人文始祖伏羲、女娲降生地和早期活动的区域，为进一步深度挖掘“羲娲”文化提供了良好的基础条件。

庄浪县有古文化遗址 400 多处，旧时代遗址 3 处，仰韶文化 34 处，齐家文化 168 处，秦汉文化 27 处，唐宋 32 处，石窟寺 17 处。宋金时期是庄浪历史辉煌时期，金代设通边县，水洛县，宋朝的吴玠、吴玠兄弟与岳飞、韩世忠齐名，在西北抗金史上留下了不朽的丰功伟绩。

庄浪具有浓厚时代精神。庄浪人民凭借三十多年锲而不舍、愚公移山的精神，用铁铲、推车在黄土丘陵上造出百万亩梯田，建成了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水土保持工程，铸造出了“实事求是、崇尚科学、自强不息、艰苦创业”的庄浪精神，被水利部授予“中国梯田化模范县”称号。庄浪梯田独具特色的田园风貌是黄土高原上一道亮丽的风景线。美国、日本、以色列等国外专家参观庄浪梯田后直呼“人间的奇迹”，

庄浪拥有重要的丝路文化遗迹。处在丝路东段主干道的交通要道上，途经庄浪的丝绸古道大约八、九条之多，主道为番须古道。这条路是关山较低处，路线较直，距离较短，路上有水源、有植被。省文史研究馆的刘忻教授考证得出，在云崖寺就藏着一条便捷的丝绸之路的“密道”，而这个推测与隐藏在国家原始森林公园云崖寺深处的盐场子、拴马桩、空中栈道等多处遗迹相互印证。

（六）城镇综合承载能力

庄浪县自觉扛起生态文明建设政治责任，坚持打“生态牌”，走绿色路，高起点规划、大规模植绿，打破乡镇村社界限、整乡整流域推进、整山整沟道治理、整村整社区绿化，完成生态造林 8.75 万亩，绿化乡村道路 479 公里。持续加大投入、下重拳整治环境突出问题，实施了乡镇以上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中水回用、污泥无害化处理工程均已建成投用，5 个乡镇污水处理设施、4 个乡镇垃圾焚烧站建成运行，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已全面建成并投入运行。严格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责任，扎实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整治行动和全域无垃圾治理，持续加强扬尘污染整治、餐饮油烟治理和煤质管控，水洛河水质综合评价达到Ⅲ类水质标准，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标率 97.1%，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平天高速、庄静高速庄浪段完成路基工程，S521 南坪至马关公路改扩建工程建成通车，S220 鱼池至莲花段、刘庙至董湾公路进入工程扫尾，硬化村社道路 97.6 公里，新建维修梯田产业路 1000 公里，实现建制村通硬化路、自然村通客车“两通”目标。梁河水库开工建设，建成了店峡南调、梁河北调人饮巩固提升工程，解决了 13.3 万人饮水不稳定问题。新修梯田 4500 亩，整理土地 4.9 万亩，治理水土流失 31 平方公里，改造供电线路 417 公里，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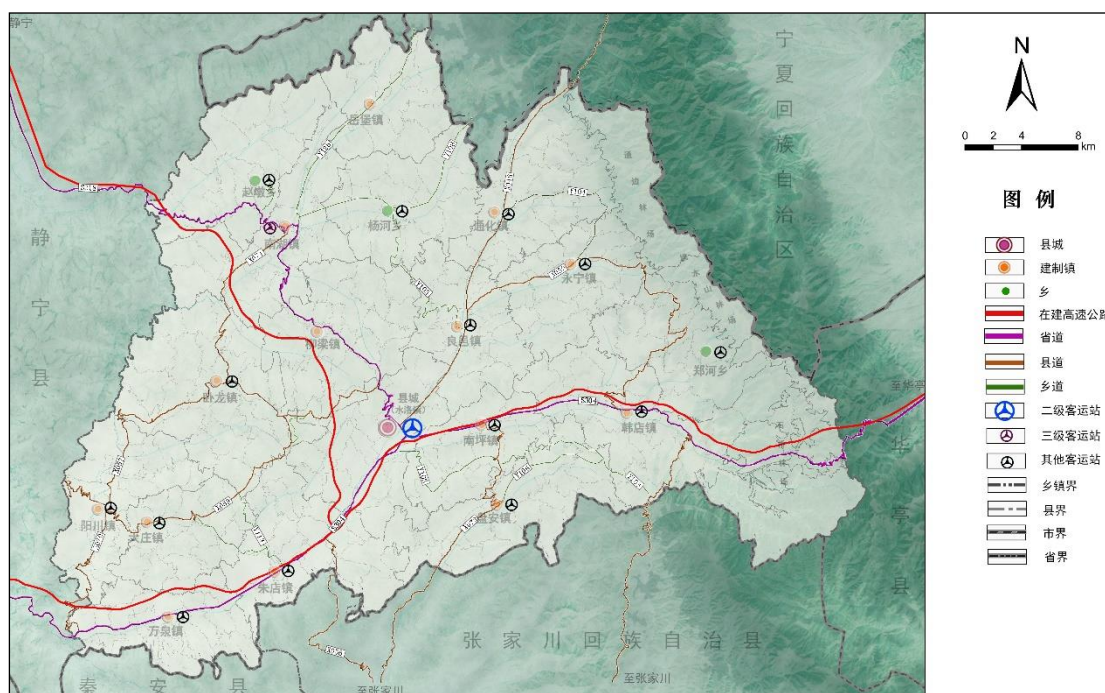


图 1-4 庄浪县交通现状图

二、存在问题

随着庄浪县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城镇化进程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在很大程度上直接推动了城乡的高速发展，带动了全县经济的发展，并实现产业升级和农民收入增加。但是，在城镇化建设过程中还存在诸多的问题，不仅限制了全县城镇化建设的进程，还对整个经济社会的发展造成了诸多不利的影响。

（一）城镇规划和建设滞后，人居环境品质有待改善

当前，庄浪县在新型城镇化建设过程中缺乏整体的科学规划，使得全县城镇化建设存在很大的盲目性，建设进程和整体质量提升缓慢，引发了各方面的不和谐。城镇规划的前瞻性和系统性不够，表现在城镇土地利用空间布局不协调，城镇土地功能分区不明显，各类用地相互穿插、相互影响较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不完善，部分城镇缺少污水排放及处理设施、生活垃圾收集处理设施及环境保护设施。一些城镇建设对生态安全和生活环境质量重视不够，缺乏绿化和公共活动空间，房屋间距过小，破坏城镇原有整体景观的协调和美观，影响城镇

后续发展和居民生活品质提升。

（二）城镇规划机制不灵活，管理效能有待提升

庄浪县城镇化建设管理水平低、手段落后，队伍的专业化和整体素质不高，依法管理的长效机制尚未形成，与城市建设和发展的要求不匹配，尤其是规划管理薄弱，经费来源欠缺，直接影响到城乡规划编制进度和质量，以及重点建设的县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和绿化体系规划编制的开展，进而影响到规划的全面实施。同时随着小城镇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二、三产业的兴起，很多城镇经济和社会管理复杂化，但相应的机构和职能配备滞后，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政府职能的发挥。市场体系残缺不全，经营城镇理念不强，“重建设轻管理”的现象比较普遍，目前绝大多数城镇的工商、税务、公安、城管等经济和社会管理机构均属上级政府派出的机构，无独立执法职能，限制城镇功能的发挥。

（三）城镇化发展与制度体制建设不匹配

在城镇化建设过程中，制度层面的影响因素较多，并对庄浪县新型城镇化建设的产生较大的阻碍作用。一方面，城镇化建设需要充分考虑城市和农村的发展、人口转移过程中的户籍问题及农民工的就业问题。另一方面，庄浪县各乡镇经济发展具有较大的差异性，目前还没有形成完善的针对性制度，城镇化建设难以与经济社会及工业化发展相适应，整体发展质量较低，各乡镇的城镇化发展速度也较慢。

（四）资金支持力度小，产业带动力不足

在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过程中，资金支撑力度到位和产业带动作用强劲，才能保证城镇化建设步伐的顺利进行，否则就会使得城镇化建设陷入困境。当前，庄浪县财政收入水平较低，城镇化建设的投融资体制机制还不顺畅，难以对城镇化建设的方方面面给予充分的资金支持。城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运营，主要依靠政府财政投入或政府投融资主体，缺乏各类民间投资主体和社会资本的参与，存

在“建设靠财政，运营靠政府”的问题，加之各级政府财力不足，投入能力有限。相关产业的带动和支撑较为缺乏，产业结构单一，农业农村发展滞后，工业化程度较低，城镇化赖以发展的基础设施和产业体系不完备，优势产业数量少、规模小，支柱产业和主导产业不突出，特别是吸纳就业能力强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滞后，农业现代化进程缓慢，产业发展难以跟得上城镇化发展的步伐，使得城镇化建设缺乏相关产业的带动，进而使得庄浪县城镇化建设出现严重失衡。

（五）城镇规模小，集聚能力较弱

庄浪县乡镇数量多，规模小，城镇化水平低。同时，在小城镇发展中人口与生产要素的非均衡化配置状况常见，生产要素不能有效集聚，发展空间狭小，辐射和扩散能力微弱，发展后劲不足。按照 2014 年国务院印发的《关于调整城市规模划分标准的通知》明确的城市划分标准，属于规模最小的“Ⅱ型小城市”。小城镇建设的实践表明，只有当镇区人口达到 1 万人时，许多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与管理，才能维持在基本不亏损的状态（以正常的管理为前提）。当镇区人口达到 3 万以上时，各种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与经营就可以出现良好的运行局面。当镇区人口达到 5 万以上时，区域经济中心的主导地位与各种生产要素的集聚功能就能够明显地发挥出来，并对周边广大农村产生出较强的经济带动作用。

三、面临形势

（一）大力发展城镇群，提高区域支撑能力

关中平原是华夏文明重要发祥地和古丝绸之路的起点，是陇东的丝路要道重要驿站，在国家现代化建设大局和全方位开放格局中具有独特战略地位。培育发展关中平原城市群，发挥其承东启西、联接南北的区位优势，推动全国经济增长和市场空间由东向西、由南向北拓

展，有利于引领和支撑西北地区开发开放，有利于推进西部大开发，有利于纵深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未来庄浪县发展应该积极融入关中平原城市群，大力接收城市群的辐射带动，形成区域联动协调发展格局。

（二）巩固小康社会成果，进一步推进城镇化建设

庄浪县已实现整体脱贫，下一阶段的根本要求是以科学发展、富民强县为主题，以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以建设幸福美好新庄浪为总目标，积极稳妥推进以县城为主导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大中小城镇协调发展，实现与工业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支撑。

（三）加速推动经济转型，大力提升城镇化质量

在全球经济再平衡和产业格局再调整的大背景下，庄浪经济虽然保持了持续较为稳定的发展，但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不高，资源环境约束加剧，经济转型发展势在必行。未来势必要挖掘内需潜力，以城镇化为主要的发展引擎，必须推动城镇化发展由工业化驱动向多元驱动转变，由粗放向集约、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

（四）推动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提升城镇承载能力

庄浪为甘肃省限制开发区域，县域生态环境脆弱，乡镇和农村居民点建设相对分散，土地利用率较低。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必须把国土空间开发的着力点从占用土地为主转变为调整优化空间结构和提高空间利用效率，注重提高城镇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切实做到集约发展。

（五）持续推动改革攻坚，更加注重体制创新

围绕统筹城乡发展，庄浪县近年来着力破除城乡分割和制约新型城镇化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开展综合配套改革试点，推进户籍、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农业转移人口

市民化的保障体系，增强城镇聚集资源要素和综合服务的能力，提升城镇规划建设和管理水平，为新型城镇化发展提供良好的体制环境和制度保障。

（六）城市矛盾凸显，城镇化急需转型

城镇化水平低、发展质量不高，大量农业转移人口难以融入城市，市民化进程滞后；城镇内部形成新的二元结构，制约了市民化质量的提升；城镇体系和布局不尽合理，处于低水平的均衡状态，而城镇化发展主要依靠廉价劳动力供给推动城镇化发展的模式、依靠土地等资源消耗推动城镇化的模式，转变发展方式、走科学发展的新型城镇化道路势在必行。

四、发展背景

经过 40 多年改革开放和 20 年西部大开发，庄浪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调整升级步伐加快，社会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高，生态环境逐步改善，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不断积累，发展潜力加快释放，发展后劲显著增强。“十四五”乃至今后一个时期，庄浪县将处于机遇叠加、动力转换、多元支撑、转型升级的重要时期，具备加快发展的利好环境和条件。

（一）城镇化发展新政策

1、“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为庄浪县发展带来重大机遇

2013 年 9 月和 10 月习总书记分别提出建设“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战略构想。2014 年，甘肃省委、省政府提出把甘肃打造成“丝绸之路经济带”黄金段。新时代甘肃要进一步发挥“一带一路”的政策优势。2019 年 7 月，甘肃省审议通过《新时代甘肃融入“一带一路”抢占“五个制高点”规划》，规划提出甘肃省将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抢占文化、枢纽、技术、信息、生态“五个制高点”，着力打造面向中西亚、南亚、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的文化高

地、交通物流集散枢纽、科创中心、信息汇集中心和生态安全屏障。

2、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为庄浪县带来新政策

新时代国家形成新的区域发展格局，至 2019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要围绕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更加注重抓好大保护，从中华民族长远利益考虑，把生态环境保护放到重要位置，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新路子。要更加注重抓好大开放，发挥共建“一带一路”的引领带动作用，加快建设内外通道和区域性枢纽，完善基础设施网络，提高对外开放和外向型经济发展水平。要更加注重推动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西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

3、生态文明建设为城镇化发展带来的新理念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大计。要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把生态环境保护建设作为重大政治责任，谋发展、作决策、上项目，始终把生态环境保护放在优先考虑的位置，坚决摒弃以牺牲环境换取一时经济增长的发展模式，推动在高质量发展中实现高水平保护，在高水平保护中促进高质量发展。

（二）城镇化推动新动力

就近城镇化或就地城镇化促进城镇化进程加快。城镇化发展的主要形式即“农民由乡向城转移”，由于农村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形式的创新、劳动生产率的提升以及农村交通与信息条件的大幅改善，新成长的农村劳动力文化程度普遍提高，受城乡在设施条件、发展机会上的差异影响，许多农民外出打工、进城落户的愿望愈加强烈。同时，受地缘、亲缘关系影响，也有很多的农民工希望回乡就业或创业发展，就近进城落户实现城镇化，从而构成推进城镇快速发展的强大动力。

特色创新驱动带动城镇化内生动力转变。随着人口、资源、环境

压力越来越大，经济发展进入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特定阶段，过去带动中国经济增长的传统三架马车“投资、出口和消费”也逐步转向新的三架马车“消费、服务和技术进步”。未来发展必须全面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创新为“第一动力”，以人才为“第一资源”，以改革为驱动力，发挥科技创新作用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升我国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有力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三）城镇化发展新逻辑

城镇化发展的内涵已由重视规模、速度转向品质和内涵发展。按照城市发展的一般规律，其发展大体经历4个阶段，即从生存阶段向基础阶段，到进阶阶段，再到生活品质阶段，进入新时代，我国实际上已经进入内涵提升和品质优先的新阶段。近两年，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长速度由高速转为中高速，主要是进行经济结构的优化调整。与此同时，城镇化水平也呈现出平稳增长的态势。随着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城市发展重心也发生了转变，由原来重规模、重速度、关注空间扩张为主，转向重品质、重内涵发展、关注建成空间品质提升。发展理念也从重增长、重经济、重建设转向重人才、重创新、重环境的新时期新理念。城市品质提升更加突出以人为核心、具有可持续性的发展目标，从环境、文化、空间、活动、设施等方面营造有魅力、有特色、有活力的富有人性化空间场所的城市人居环境。而多样的城市公共空间、完善的城市公共设施、绿色城市出行方式、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等关键要素，是良好城市品质的重要组成部分。

城镇化的发展方向转向更加注重人的服务为主导。新经济时代，城市发展的方向发生了变化，由原来的以经济发展为中心开始转向以人为中心，回归了以人为本的“五位一体”，人才取代传统因素，成为一个地区经济发展之决定因素，习近平总书记说过，人才是创新的根基，创新驱动实质上是人才驱动。同时城镇的发展方式也发生了变化，

由以土地为中心变为以人为核心，从扩张为主变为结构优化和质量提升为主，从依托工业驱动向多元动力推动转变，从注重自身做大做强转向区域协同、分工合作，从以房地产为重点转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供给为主，从建房为主转向购租并举的住房保障制度，从重生产空间转向统筹三生空间等。要坚持以人为本，做好城市工作，重点要顺应城市工作新形势、改革发展新要求、人民群众新期待，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城市为人民服务。

（四）城镇化发展新格局

未来新型城镇化发展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加快实施以促进人的城镇化为核心、提高质量为导向的新型城镇化战略，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增强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综合承载、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提升城市治理水平，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实现1亿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目标和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圆满收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支撑。

五、发展意义

目前，庄浪县正处于城镇化快速聚集阶段，与全国平均水平仍存在一定差距。按照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顺应发展规律，因势利导，趋利避害，积极稳妥的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对庄浪县与全国同步建设全面小康社会、加快实现社会主义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旅游产业化同步发展，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必由之路。新型城镇化建设作为未来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正成为庄浪实现跨越式

发展，与全国一同迈入小康社会的重要抓手，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是全面实现小康和现代化建设的基本方向和必然过程。庄浪县已经处于实现全面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迫切要求将推进新型城镇化发展摆在更加突出的重要位置，在保护生态环境的前提下实现城镇化增量提质，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和城乡统筹提供强大引擎。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是提高城镇质量和破解城乡二元结构的迫切需求。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有利于加快转变庄浪城镇化发展方式，统筹全县的城镇化发展方向，有利于破除城乡二元结构的体制机制障碍，化解城乡二元矛盾，实现全县城镇化的跨越式发展。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是解决“三农”问题的重要途径。庄浪县农村人口比例大，实现就地城镇化，有利于集约节约利用土地，增强城镇承载力和人口吸纳能力，加快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有利于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有利于实现惠及广大农村地区的全面小康；有利于增强农村经济实力，提升新农村建设水平；有利于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提升农民生活质量。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是推进经济转型升级和实现社会全面进步的关键举措。城镇化既能提高生产活动效率，又能造福人民。随着城镇化水平的持续提高，城镇经济更加繁荣，有利于城镇要素集聚和城乡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有利于大幅提高劳动生产率和资源利用效率，有利于促进城市文明向农村延伸，实现城乡社会共同进步。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引导人口合理流动和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坚持因地制宜，优化城镇化布局，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以提高城镇化发展质量是关键，不断增强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强化城镇产业支撑，推进产城融合；创新和完善城镇化发展制度设计和政策保障，提升城镇治理水平，释放城镇化发展潜力和活力。

二、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城乡统筹。合理引导人口流动，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稳步推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使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

优化布局，集约高效。构建科学合理的城镇空间布局，严格控制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合理控制城镇乡村开发建设边界，提高国土空间利用效率。

四化同步，统筹发展。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工业化和城镇化良性互动、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相互协调，促进城镇发展与产业支撑、就业转移和人口集聚相统一，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

改革创新，有序推进。因地制宜、循序渐进，尊重基层首创精神，鼓励探索创新，凝聚各方共识，实现重点突破，总结推广先进经验，

扎实有序推进。

三、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近期为 2021-2025 年。

四、发展目标

城镇化程度进一步提高。城镇化水平持续提高。到 2025 年，全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0%以上，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39%以上。有序推动有能力农民工及其家属落户城镇，城中村改造的农业人口同步转户，努力缩小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与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的差距。

城镇化格局更加优化。深度融入关中平原城市群建设，以主体功能为导向，推动县城和南湖镇综合承载力显著提高，辐射带动作用明显增强。全县城镇规模结构不断优化，县城、乡镇、中心村发展更加协调，小城镇建设特色更加鲜明。

城镇发展更加集约高效。绿色低碳的城镇集约发展模式基本形成，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得到提高，严格控制城镇建设用地总量，城镇用地增速低于城镇人口增速。绿色生产和消费日益成为城市生活主流，节能产品和节能建筑广泛应用，可再生能源消费比例和资源能源利用效率稳步提高。

城镇生活更加和谐宜人。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基本实现，义务教育、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卫生、保障性住房等供给和服务水平稳步提升，基础设施更加完善，生态环境明显改善，自然景观、历史文化和民族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保护，城市管理更加人性化、智能化。

城镇化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户籍管理、土地管理、社会保障、财税金融、行政管理、生态环境等制度改革取得重大进展，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政策措施不断完善，城乡统筹的体制机制基本建立。

表 1 庄浪县新型城镇化主要指标

指 标	2019 年	2025 年	2035 年
一、城镇化水平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25.46	40	50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23.49	39	48
二、基本公共服务			
农民工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比例（%）	65	≥90	≥95
城镇失业人员、农民工、新成长劳动力免费接受基本培训覆盖率（%）	80	≥85	≥90
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97	≥97	≥99
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95	≥99	≥99
城镇常住人口保障性住房覆盖率（%）	9.6	≥15	≥20
三、基础设施建设			
城镇公共供水普及率（%）	100	100	100
城市污水处理率（%）	95	99	100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00
城市家庭宽带接入能力（Mbps）	70	≥80	≥90
城市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70	80	100
四、资源环境			
人均城市建设用地（平方米）	95.63	≤100	≤110
城镇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	10	≥15	≥25
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筑比重（%）	60	≥70	≥75
城市空气质量达到国家二级标准的比例（%）	60	70	85

第三章 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按照尊重意愿、自主选择，因地制宜、分步推进，存量优先、带动增量的原则，建立健全市民化推进机制，统筹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逐步提高人口市民化质量，实现“就地就近城镇化、就地就近市民化、就地就近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一、引导农业转移人口向城镇落户

（一）全面取消城镇落户限制

全面放开落户限制，不设任何前置条件，实现落户“零门槛”，进一步促进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完善户口迁移政策，优化落户环境，全面放开落户限制，鼓励农业转移人口在居住地和就业地落户，实行农村籍大中专学生自由落户。

（二）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及其他常住人口落户城镇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简化户籍迁移手续，加强落户政策宣传，以就近城镇化为主要方向，积极引导大中专毕业生、退役军人、进城务工人员、外省市来庄经商人员、城镇购买住房人员和集中在城镇搬迁安置人员、插花安置人员、生态移民人员等重点群体落户城镇，推动其尽快融入城镇，有序实现市民化。全县范围内所有财政供养人员户口登记仍在其原籍农村的，全部进行清理，一律在城镇工作地或居住地办理落户，转为城镇居民户口。大力推进“互联网+户政管理改革”，持续深化“预约办、上门办、网上办”，实现电子审批，随报随批，大幅度提高落户便利度。

二、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就业创业能力

坚持就业优先，引导农业转移人口有序就业，加强职业教育和技

能培训，充分发挥企业在农业转移人口职业培训中的主体作用，落实定额培训补贴等扶持政策，调动企业培训积极性，不断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就业创业能力。

（一）建立健全创业体系

加大创业扶持力度，将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纳入创业政策扶持范围，鼓励年轻一代农业转移人口、大专院校毕业学生自主创业，落实好有利于创业的税收优惠、小额担保贷款、场地安排等扶持政策，提供更多的创业渠道，助推全民创业，带动就业。

（二）完善技能人才培养

加大对农村劳动力的培训力度，通过有针对性的培训，切实提升农村劳动力的技能素质和生存能力，围绕就业市场需求和产业发展规划，使其掌握 1-2 门实用技术，适应劳动力市场需要，找到就业岗位。完善技能培训体系，以各类职业培训机构为主体，根据庄浪县产业发展特点以及国家产业发展方向，实施高技能人才培养计划，培养专业型、紧缺型技能人才，提高农业转移人口的就业机会。

（三）加强就业信息监测

提高就业信息监测能力，加强信息的管理与分享，做好就业信息的监测与发布，建立完善的制度体系和管理措施。及时掌握市场的用工需求和求职动态，特别是农村转移人口相关的就业信息监测，为农业转移人口政策、就业政策提供决策依据，增强政府对城镇化及人口转移工作的主导能力和调节能力。

（四）强化就业服务机构

建立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系统，将农业转移人口纳入系统服务范围，享受与城镇居民同等的公共就业服务。加大就业服务机构的建设，统一县、镇（乡、街道）、村（社区）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网络。提高就业信息服务水平，推进公共就业

服务制度化、专业化、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建立面向农业转移人口的专项就业服务，促进有技能的农村劳动力与园区、企业有效衔接。

三、推进农业转移人口享有城镇基本公共服务

按照保障基本、循序渐进的原则，在保障进城农民享受住房保障、子女义务教育、就业、公共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的基础上，逐步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努力满足其在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方面的需求。

（一）保障农民工随迁子女平等享受教育权利

高度重视农业转移人口子女平等接受教育权利，采取积极措施，妥善安排农业转移人口子女入学。义务教育阶段的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按照相对就近入学原则，通过电脑派位等方式统筹安排在公办学校就学。将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纳入当地普惠性学前教育。实现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平等享有参加中考、高考的权利。

（二）改善农业转移人口基本医疗卫生条件

进一步整合城市公共医疗资源，积极发展社区卫生服务，将社区卫生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范围。根据常住人口配置城镇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资源，将农业转移人口及其随迁家属纳入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免费提供健康教育、妇幼保健、预防接种、传染病防控、计划生育等公共卫生服务。按照与户籍人口同等待遇原则，农业转移人口及其随迁家属纳入城镇医疗救助范围。

（三）拓宽农业转移人口城镇住房保障渠道

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加快建立符合庄浪实际的商品住房、保障性住房和城镇棚户区改造等多层次的住房供应体系，逐步扩大保障性住房的保障范围，解决城镇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问题，实现人均住房面积 20 平方米以下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住房保障。农民工集中的开发区和产业园区可以建设成套型和宿舍型公共租赁住房，农民工数量较多的企业可按规定建设农民工集体宿舍。扩大住房公积金制度

覆盖范围，具有稳定就业的进城务工人员连续缴存住房公积金 1 年以上，可以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综合运用投资补助、财政贴息、税费优惠等政策，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运营，对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运营按规定免收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

（四）扩大农业转移人口社会保障的覆盖面

以扩大农民工社会保障覆盖面为重点，加快建立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制度，坚持养老保险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逐步做实个人账户；逐步将各类所有制企业员工纳入保险范围。贯彻落实《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研究制定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的实施细则。鼓励灵活就业农民工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依法将农民工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允许灵活就业农民工按照当地参保办法，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努力扩大保障人口覆盖面，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和建立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增长机制；建立和完善城市低保对象家庭备案制度，规范收入审核和待遇申领程序，完善低保工作法规和程序，确保实现公开、公平、公正。

第四章 优化城镇化布局形态

合理有效的城镇空间布局是区域协调发展的基础，有利于充分发挥区域资源禀赋、地理区位、产业集聚等比较优势，提高城镇整体竞争力，推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推进庄浪县的新型城镇化，应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深度融入关中平原城市群建设，既要优化区域空间布局，也要推动县域内城镇联动发展。

一、深度融入区域发展格局

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为统领，以创新驱动发展、军民融合发展为动力，以延续中华文脉、体现中国元素的风貌塑造为特色，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着力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提升互联互通水平；着力发展绿色生态产业，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着力推进改革开放，加快抢占“一带一路”建设制高点，将天水、平凉、庆阳打造成为全省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庄浪县是平凉市的西部重点城镇，按照自然条件和城市发育特点，做好与周边城市之间的协调协作，积极融入关中天水平原城市群，支撑平凉成为全省经济发展的增长极。应有效保护城市历史文化，充分彰显城市特色风貌，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构建生态安全格局；形成以绿色生态为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以集约紧凑式开发模式为主导；全面形成互联互通多层次的基础设施网络，明显提升支撑保障能力；逐步健全开放合作体制机制，进一步显现向西向南开放战略支点作用，深度融入“一带一路”格局。

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步伐

根据土地、水资源、大气环流特征和生态环境承载能力，坚持统

筹兼顾、因地制宜、区域协同、城乡一体，在强化协调中拓展发展空间，在缩小差距中彰显和谐包容，在推进均衡中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重点依据庄浪县在甘肃主体功能区划中的定位，立足实际情况，按照“科学规划、因镇制宜、突出特色、梯次推进”指导思想，以促进农业人口城镇化转移为主线，以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走特色化、集约化的城市化道路。有重点、有选择、有次序地发展现有城镇，重点强化两个核心，优化 2 个重点镇，完善一般乡镇，积极培育特色小城镇，构建和谐、有序的城镇空间布局体系。

（一）优化新型城镇空间布局形态

从区域发展水平的阶段性出发，城镇体系空间结构规划要解决区域的最佳发展与最佳结构问题，包含点（城镇）——线（发展轴）——面（经济区）等构成的空间网络系统，服务于区域的整体定位。从区域地理基础的差异性出发，山脉、水系、地貌等地理要素对城镇体系空间结构具有根本性控制作用，城镇体系空间结构规划要遵从区域独特的地表物质结构，沿着空间阻力最小的方向展开各种空间经济要素的配置。规划县域形成“双核引导、三轴互动、三区协调”的城镇空间结构，指引全县城乡空间有序布局。

1、双核引导

中心城区：全县社会经济产业发展的主核心，县域主要增长极。

南湖镇：全县经济产业发展的副核心，县域北部的经济增长极。

2、三轴互动

东西向城乡发展主轴：依托国道 566，联接静宁和庄浪，形成县域南北向城乡发展主轴。

水洛河流域发展主轴：依托 S218 和 S304，串联通化镇、良邑镇、水洛镇、朱店镇和万泉镇，形成县域中部河川发展轴线。

庄浪河-葫芦河流域发展轴线：依托省道 220，联接岳堡镇、南湖镇、卧龙镇和阳川镇，形成县域北部经济发展轴线。

3、三区协调

将县域城镇化空间划分为三大片区，分为农业旅游配套发展区，循环经济综合发展区，生态旅游协调发展区。

西部现代农业旅游配套发展区：主要是指位于县域北部的杨河、岳堡、赵墩、南部、柳梁、卧龙、阳川和大庄等乡镇，是县域旱作农业集中发展的区域，也是梯田集中展示发展的地区。该区域着力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业现代化和产业化，大力发展苹果种植、马铃薯、畜牧等特色产业，全面打造庄浪县域梯田综合开发示范区。

中南部循环经济综合发展区：主要是指位于县城周边的乡镇，包括水洛、朱店、万泉、盘安、南坪和良邑，是县域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核心落脚点。该区域重点以特色产业种植为基础，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业，重点建设精深加工、贮藏保鲜、包装运输等产业链条，延伸发展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制药、养老服务等产业。

东北部生态旅游协调发展区：靠近关山林场和云崖寺景区的乡镇，包括永宁、通化、郑河、韩店等乡镇。该区域重点以云崖寺、朝那湫和陈家洞等景点为依托，着力发展旅游业、休闲农业、乡村旅游、旅游配套服务业等产业，强化资源保护，实现全域旅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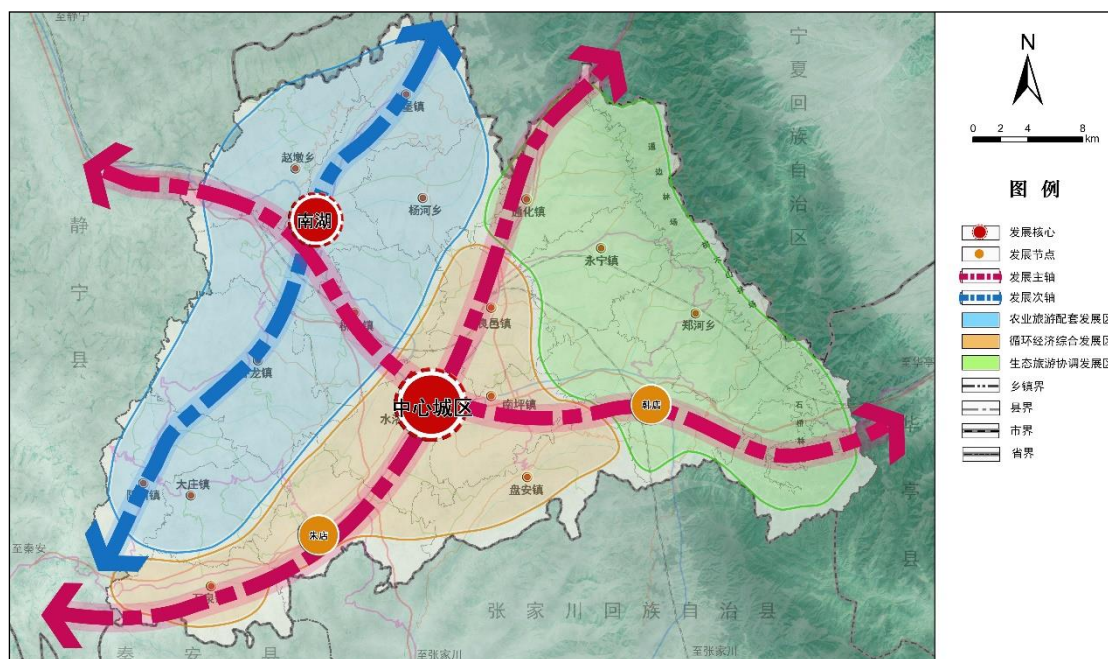


图 4-1 庄浪县发展空间结构规划

（二）形成合理有序的城镇等级结构体系

根据县域总人口规模、城镇化水平预测以及城镇分布的特征，结合上位规划的相关要求和各城镇人口、经济发展现状和趋势，综合确定庄浪县城镇等级结构为“中心城市——副中心城市——重点镇——一般乡镇”。

中心城区：位于水洛镇，规划人口规模大于 15 万人；

副中心城市：南湖镇，规划人口 3-5 万人；

重点镇：包括韩店、朱店，规划城镇人口 1-3 万人；

一般乡镇：包括通化、阳川、良邑、南坪、卧龙、盘安、万泉、大庄、岳堡、柳梁、永宁等镇，规划城镇人口 0.3-1 万人。杨河、郑河、赵墩三个乡，规划乡集镇人口为 0.1-0.3 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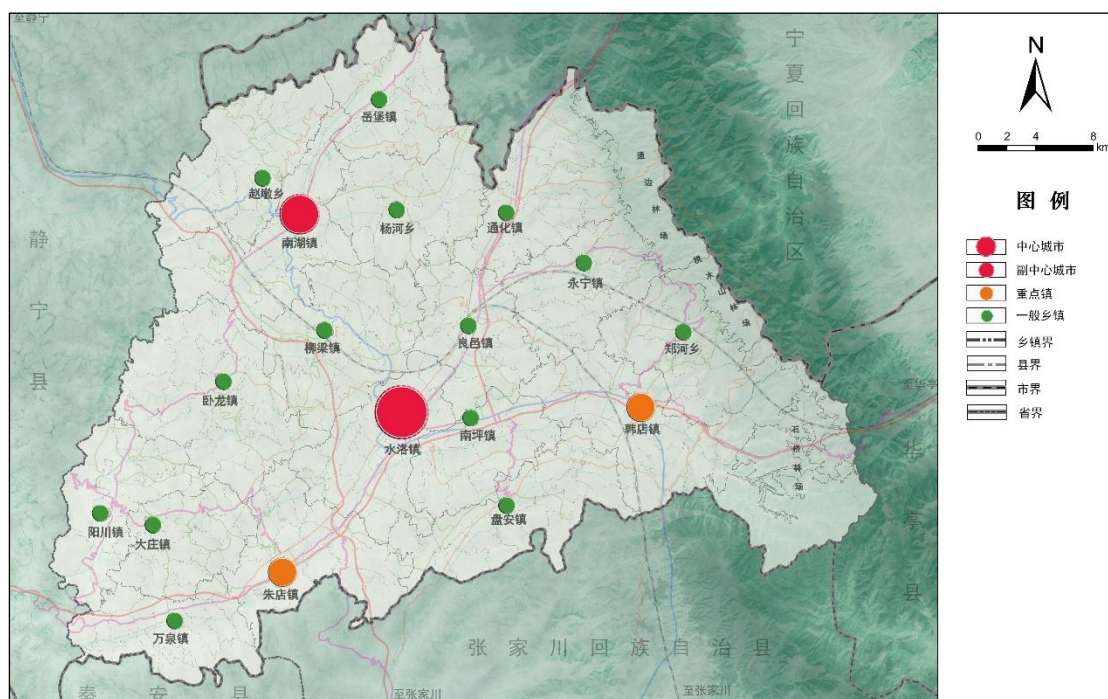


图 4-2 庄浪县城镇等级规模结构规划

（三）促进全域乡村振兴

1、构建乡村振兴优势产业体系

坚持绿色循环、质量第一、品牌培育、效益优先，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

合发展，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推动农业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不断提高全县农业产业竞争力、创新力和全要素生产力。

2、构建山川秀美的绿色宜居环境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入贯彻落实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整合各种资源，强化各项举措，加快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突出短板，建设生活环境优美、生态系统健康、人与自然和谐的生态宜居乡村。

以绿色发展为导向，以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基础，注重生态环境友好和资源永续利用，实现农业生产循环化、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提高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3、繁荣发展传承优秀乡村文化

加强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激发乡村文化创新活力，促进文化兴盛。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和淳朴民风，提升农民精神风貌，提振农村精气神，建设邻里守望、诚信重礼、勤俭节约的文明乡村，凝聚实现乡村振兴的强大精神力量。

持续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农民精神风貌，提高农民综合素质，倡导科学文明生活，不断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奠定乡村振兴的思想道德基础。

进一步加强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体育惠民全民健身工程，推动全域旅游发展和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融合发展，增加优秀乡村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活跃繁荣农村文化市场，为广大农民提供高质量的文化产品，切实解决乡村文化服务中存在的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

4、健全完善乡村治理体系

坚持把夯实基层基础作为固本之策，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坚持

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善治格局，确保乡村社会充满活力、安定有序。

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增强组织力和战斗力，创新组织设置和活动方式，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稳妥有序开展不合格党员处置工作，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健全和创新村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强化法律权威地位，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以德治滋养法治、涵养自治，让德治贯穿乡村治理全过程。

三、增强县城和南湖镇的辐射带动能力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庄浪的发展应顺应平凉市委市政府关于全市的发展新思路，借助在建的静天高速、平天高速、未来有计划建设的平白铁路等区域性交通设施，大力发挥交通优势、百万亩生态梯田资源优势 and 特色生态文化资源优势，加快工业园区建设，在现有优质苹果种植及特色加工产业基础上引进植入新兴产业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建设水平和城市品质，推进核心服务功能集聚，促进经济、社会和环境均衡协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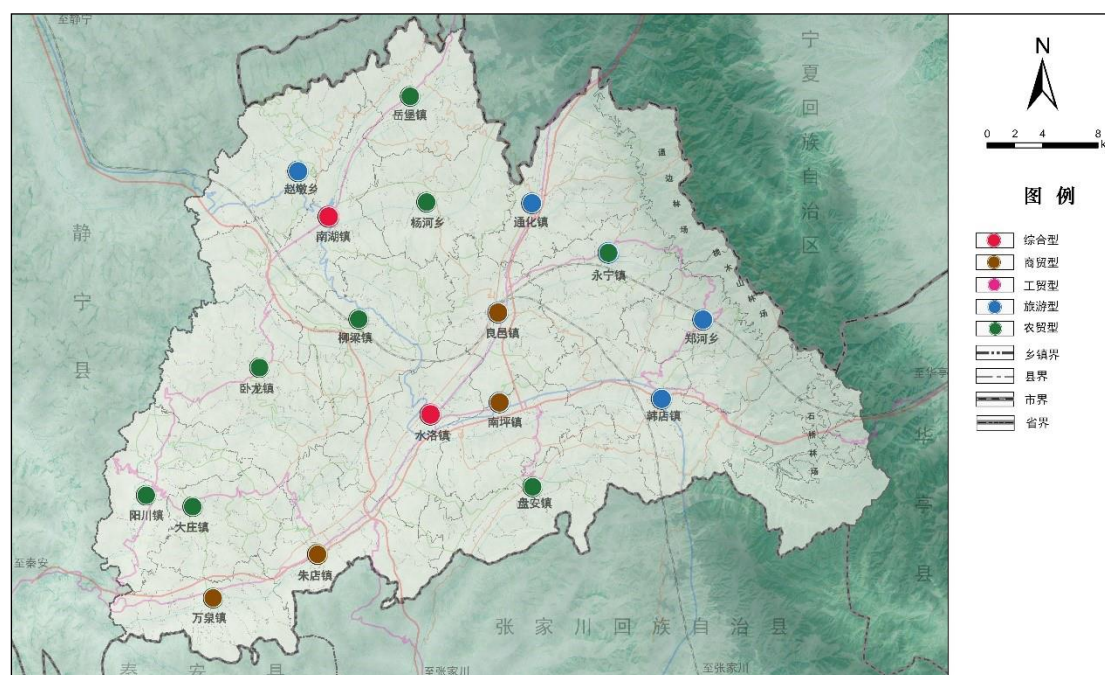
县城建设成为中国梯田化模范县，甘肃省农特产品基地，平凉市重要的商贸物流集散中心，以绿色产业、文化旅游为主的生态文明城市。

南湖镇建设成为县域副中心，北部经济、文化、教育中心，重点以农特产品加工和商贸物流为主导。

四、有重点的发展特色城镇

按照群落式布局、节点式推进、特色化发展的思路，坚持小城镇发展与培育产业和促进就业紧密结合，突出自然生态特色、民族人文特色、历史文化特色、优势产业特色、城镇风貌特色，因地制宜发展

文化旅游、农副产品加工、物流商贸等产业。依托交通优势、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历史文化和生态条件，建设一批文化旅游型、工业贸易型、农业贸易型等小城镇，促进形成合理有序、布局均衡的小城镇分布格局。



五、提高城镇建设土地利用效率

全面落实基本生态网络规划,形成以基本农田保护区为基底的生态管控核心区,实现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与基本生态控制线的“双线保护”。鼓励通过建设用地减量化、土地整治、生态用地修复、自然景观

护理、配套设施完善等措施，建设具有农业生产、生态保育、休闲游憩等综合功能的郊野公园。保证庄浪县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规划目标范围内，并适度留出发展空间。通过合理安排建设用地规模、布局、结构和开发时序，努力实现规划建设用地总规模“零增长”。

（二）有序推进存量建设用地优化利用

促进存量工业用地调整升级。研究制定存量工业用地结构转型专项规划，明确存量工业用地转型的区域、规模、结构和功能布局。按照“提质增效、分类处置”的原则，允许采取升级改造、结构调整、用途调整等多种形式进行二次开发。建立县政府主导、以原土地权利人为主体的转型开发机制，推动成片区域整体转型。原土地权利人分散的，可建立县政府主导、原土地权利人参与的联合开发体。经县政府批准，支持单一主体或联合开发体，按照统筹规划、公益优先的要求，采用存量补地价方式，并按照规定实施存量工业用地的整体转型。积极探索零星存量工业用地的多渠道转型开发模式。

（三）提升土地资源配置效率

完善土地资源市场配置。完善国有建设用地出让、租赁、作价入股等资源配置方式。重点地区实行“带规划设计方案、带功能运行要求、带基础设施条件”出让，采取组合出让方式，合理确定竞得人。健全以“基准地价、区段地价和标定地价”为核心的国有建设用地价格成果体系和更新机制，为土地精细化管理提供基础保障。建立工业用地和商办用地合理地价调节机制，提高工业用地价格，工业用地出让价格不低于所在区域基准地价。实行经营性基础设施用地和社会公共事业用地有偿使用制度，缩小划拨供地范围。

稳步推进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改革。推进村庄规划编制，提升农村公共资源配置水平，建设美丽乡村。稳步开展农村集体土地使用权调查和确权登记工作。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的前提下，探索完善出让、租赁、入股等多种形式的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流转试点，形成兼

顾国家、集体经济组织、农民的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和公共利益平衡制度，逐步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推进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建设租赁房和养老设施试点。改革完善宅基地制度，切实保障农民合理的住房需求。

第五章 提高城镇可持续发展能力

一、优先保障生态安全

根据《甘肃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庄浪属于甘肃省“三屏四区”中的陇东黄土高原丘陵沟壑水土保持生态功能区，是甘肃省限制开发的重点区域。新型城镇化建设应优化划定区域生态安全格局，强化生态保护与修复，加强城镇、农村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新型城镇。

（一）优化生态功能分区

围绕甘肃北部黄土高原生态屏障建设，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推行耕地轮作休耕制度，强化天然林保护、三北防护林、新一轮退耕还林以及水土流失治理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加大森林公园、湿地公园、水源地等管控和保护，构建符合庄浪县生态特征的生态功能分区，根据生态系统功能重要和生态脆弱性的整体评价，综合划定县域生态保护红线。

通过分析庄浪县自然地理条件、生态服务功能和生态系统特征的综合分析，结合目前全县生态环境现状、区域内土地利用方向、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以及社会经济发展实际，将全域划分为北部丘陵农业生产功能区、南部丘陵河谷农业生产功能区、东北部水源涵养功能区和东南部云崖寺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区。

北部丘陵农业生产功能区：大力推行节水灌溉和雨水集蓄利用，发展旱作节水农业，限制陡坡垦殖和超载过牧，同时加强小流域综合治理，实行封山禁牧，恢复退化植被，巩固水土流失治理、退耕还林、退牧还草成果。

南部丘陵河谷农业生产功能区：继续开展小流域治理，大力发展经济林、水土保持林、农田防护林、薪炭林等，继续实施退耕还林工程，禁止荒山、荒坡放牧。产业发展方向为促进农、林、牧综合发展，

在河谷川区大力发展灌溉农业，在有条件的地方集中发展工业和第三产业。

东北部水源涵养功能区：规范保护区管理，严禁不符合保护目标的生产和旅游活动；维护并进一步提高森林覆盖率和森林质量，加强水源涵养能力和土壤保持能力，严格化肥农药的施用，推行生态农业生产，防止面源污染，重点保护水源地水质。

云崖寺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区：加强植被建设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建设，控制人为因素对自然生态的干扰，优先发展森林公园与风景名胜区建设项目，适度发展生态旅游业等与区域生态功能定位相符合的产业。

（二）强化环境综合整治

1、加快大气污染综合防治

采取综合减煤措施，严格执行新上耗煤项目煤炭减量替代，通过煤改电、煤改气等清洁能源替代，实现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坚定不移淘汰落后产能，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倒逼企业转型升级，优化全县产业布局。强化施工扬尘管控，督促各类施工场地严格落实建筑工地“三个必须”和“六个百分百”防扬尘措施，加快建筑垃圾填埋场建设进度。

建立大气环境监管大数据平台，加快建设大气环境监测监控、预报预警、指挥调度一体化综合信息平台，完善县、乡、村三级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实现对各级网格和重点污染源的集中在线监测和全程监控，确保县城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省市考核要求。

2、加强水污染治理

加强水污染治理，加大城区及乡镇污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力度，配套完善污水收集管网，提高污水收集率和处理率。对排污口及河道水质进行实时检测，确保河道水质达标。同时，对水污染防治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加大河道排污巡查力度，清理河道及两岸垃圾，疏

浚平整河道、沟道。

3、加强土壤污染防治

对县域农田土壤进行实地普查，全面掌握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建立完整的农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数据库。全面推广应用绿色高效综合生产技术，严控新增土壤污染，结合永久性基本农田的划定，切实加强耕地保护。鼓励使用低毒高效农药，全面深化测土配方施肥，实行有机肥与无机肥相结合，开展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加快有机肥推广应用。按照“谁污染、谁治理，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建立土壤污染责任追究制度。

4、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把改善人居环境作为补齐农民生活水平短板的重大举措，全面开展农村垃圾、厕所和风貌“三大革命”，大力整治农村人居环境。开展以“六清六改五提升”为主的村庄清洁行动，努力消除“视觉贫困”。以村为单位，建成生活垃圾简易填埋点和建筑垃圾倾倒点，确保群众生产生活产生的垃圾有地方倾倒、有地方处理。充分发挥各村保洁岗位人员作用，明确职责分工，形成长效管护机制，确保村内环境整洁。

二、增强新型城镇化产业支撑

（一）推进现代特色农业转型升级

以农业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基准，加快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大力发展现代生态循环农业、休闲农业、观光农业，推动布局优化、产业融合、循环利用，着力构建粮经饲统筹、种养加一体、农林牧结合、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现代农业格局。全面建成种养结合循环农业发展示范县，基本构建“县域大循环、区域中循环、主体小循环”发展格局。

优化农业产业布局，强化主体功能定位，扎实推进“牛扩量、果升级、薯提质、蒜增效、菜转型、药创收、草循环、蜂增收”，加快构建特色鲜明、优势突出、产出高效的特色农业体系，推动资源优势转化

为产业优势、品牌优势和市场竞争优势。

1、大力发展苹果产业，提高苹果附加值

继续围绕建设全国优质苹果生产基地和全国苹果出口创汇两大基地，以“扩量、提质、创牌、增效”为重点，大力推广现代果业生产技术规程，建成 500 亩以上的现代苹果矮化密植栽培示范园 5 个、出口创汇基地 5 处、现代苹果标准化示范基地 30 万亩。完善储存、加工、外销于一体的果产业发展体系。

3、实施精品马铃薯战略

围绕建设全省马铃薯产业大县和脱毒种薯强县的目标，发挥“庄浪马铃薯”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品牌效应，提升“雾培法”技术优势，提高科技含量，扩大繁育规模，提高生产能力和水平，实现布局科学化、种植规范化、品种多样化、生产集约化、产品优质化和加工精深化，走马铃薯引、育、繁、推、加、销、贮一体化发展的路子。主动对接县内外淀粉加工知名企业，依托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社，构建产、供、销一体化稳定链条，建成省级马铃薯产业园。

4、引导畜牧产业向规模化方向发展

大力推广“五化”（品种良种化、养殖设施化、生产标准化、防疫制度化、粪污资源化）技术，落实“六良”（良种、良舍、良管、良防、良料、良处）举措，着力构建肉牛繁育、饲草供给、市场流通、科技创新、安全保障和社会服务六大体系。全力推进良种化冻配、规模化扩张、标准化生产、科学化饲养、市场化运作、精深化加工和品牌化营销全产业链建设，以打造全省优质“平凉红牛”活牛供港基地为引领，坚持外引内投两手抓，规模场集中养殖和农户分散饲养相结合，促进畜牧产业扩量提质创牌增效。

5、大力发展蔬菜产业

重点围绕“六带六点”（万泉—朱店带、韩店—郑河带、通化—良邑带、水洛—柳梁带、南湖—岳堡带、卧龙—阳川带，永宁、盘安、

大庄、南坪、赵墩、杨河 6 个点), 按照“配套完整、抱团发展”的思路, 全力推广日光温室、大中拱棚、地膜覆盖等蔬菜生产技术, 配套完善水、电、路等基础设施, 建成蔬菜批零市场和保鲜库, 构建产供销一体化产业链。

6、着力发展特色小产业

突出多元增收, 积极发展中药材、蜜蜂、饲草和“五小”产业, 链条式、循环化发展, 全方位、多渠道增加收入。积极发展“特别特”“好中优”“错峰头”的特色农产品, 进一步增强特色农产品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 构建多元化发展、循环化利用、综合性增收的产业体系。大力推进“三品一标”建设, 力争全县“三品一标”农产品年均增速 8%以上, 促进全产业链开发、全价值链提升。

(二) 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发展

全力实施工业富县战略, 依托全县产业基础、发展条件和比较优势, 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 以创新驱动、扩大开放和深化改革为动力, 紧扣生态工业高质量发展, 开展重点和优势产业链由低端向高端迈进、由短链向长链发展, 着力打造特色农产品、数字智能、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经济新支柱。集中土地、人才、资本等要素资源, 综合运用财政、金融、税收、产业等政策, 努力打造农副产品加工基地和省级循环经济示范区。

1、提升改造传统产业

通过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推动工业质量变革、动力变革和效率变革, 构建生态友好型绿色工业体系。把农产品加工、绿色建材两大产业打造成为高速增长、经济贡献大、带动性强的产业, 培育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动能。重点发展苹果加工业、淀粉加工和肉牛、生猪等畜产品加工业; 着力构建节能金属门窗制造、装配式建筑部件生产等绿色建材循环产业链; 大力配套发展果品包装、饲料、矿泉水加工等产业。

2、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

立足现有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发挥骨干企业的引领作用，坚持光伏产业、光热产业、信息发展和现代医药协同推进，大力推广应用高端、高质、高效技术产品和服务，鼓励配套企业、原料供应企业开展战略合作，协同创新，延伸产业链条，力争形成集上中下游于一体、各环节相互配合、契合度较高的完整产业链条，建立和完善相关工程设计、检测认证及质量管理等产业服务支撑体系，提升新兴产业整体竞争力。大力培育新能源、数据信息、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打造符合未来发展方向、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产业。

3、发展现代生产性服务业

加快制造与服务业协同发展，鼓励制造企业发展个性化定制服务、网络精准营销、全生命周期管理、在线支持服务、供应链管理和服务外包等商业模式，推动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建立与市场接轨的专业化服务业体系，鼓励企业开展科技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完善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功能，积极开展研发设计、物流服务、节能环保、检验检测、电子商务、服务外包、品牌建设、创业孵化等生产性服务业，增强企业转型升级的支撑能力。支持陇药、食品加工等领域生产企业依托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打通线上交易通道，构建业务协同的全程供应链。

4、提升循环园区综合承载力

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配套完善供水、道路、电力、供热、通信等相关基础设施，集中建设固废无害化处置、危废处置、污水处理等配套设施，增强园区承载能力。实施园区产业绿色化、清洁化、信息化和高新科技提升工程，加快建设生态园区，努力把园区打造成为工业发展的高地、人才聚集的特区、产城融合的新区。创新园区建设管理运营机制，理顺园区规划、建设、土地、税收等权责职能，提高运行效能。农畜产品精深加工、手工艺品及服装、生物医药产业体系

形成，现代服务业良性发展，产业之间的协作更加紧密，循环经济加快发展，产业间循环链条全面形成，园区服务功能更加完善，企业科技进步和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增强。

（三）积极发展第三产业

坚持把第三产业作为推动产业结构升级、扩大创业就业、挖掘消费潜力和培育新兴产业的重要途径，拓展发展新领域，培育发展新动力，积极构建以旅游文化、电子商务、仓储物流为重点，多种产业融合发展的新格局。

1、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按照“城乡一体、全域布局、产业互补”的思路，强化政策支持，加大标志性重大文化旅游项目建设力度，策划包装特色产品和精品线路，打造满足不同消费群体的产品。采取“文旅+”、“+文旅”的方式，推动更多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旅游业更好融合，提升旅游产品开发和旅游服务设计的人性化、科学化水平。

深入挖掘梯田文化、山水文化、丝路文化、历史文化、民俗文化、养生文化、红色文化等文化内涵，创新载体和表现形式，培育新的旅游热点和旅游形态，打造关山人文生态、避暑康养度假区，城区人文养生、生态休闲旅游区，梯田农业观光、乡村旅游体验区三大功能分区，着力打响以百万亩梯田和关山大景区为代表的“生态梯田·大美关山·人文庄浪”旅游品牌。

不断放大文化旅游业综合效应，努力提升创新度，彰显“诗与远方”的强烈吸引力，丰富优质文旅产品供给，加快庄浪梯田、云崖寺、紫荆山、朝那湫和陈家洞景区及乡村旅游示范点基础设施提升改造，争创一批国家级旅游景区，关山大景区进入全省大景区序列，主要在推进乡村游、自驾游、康养游、运动游等新业态中出高招，让庄浪成为人们向往的“如意胜地”。

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保护、传承、研究和开发力度，做好

民间文学、音乐、舞蹈、曲艺、杂技、美术、庄浪武术、手工技艺、风俗礼俗、岁时节令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挖掘、整理和开发工作，形成展示庄浪形象的综合性窗口，让游客更多的了解庄浪、感知庄浪、体验庄浪，激发游客到全县深度旅游的兴致。

2、推动服务业转型发展

着力推动传统生活性服务业向以居家为基础的线上生活服务、线上办公、在线教育、网络创作等为特征的“宅经济”转型升级。延长“吃住行购”等居民基本生活服务和“娱教医”等个性化、特色化居民生活服务的产业链条，加强产品和服务来源地、线下企业与线上电商平台之间的密切合作，创新发展无接触配送模式。

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培育融合发展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发展共享生产平台，优化供应链管理，发展服务衍生制造。规范提升传统服务业，引入新理念、新技术、新模式改造商贸流通、餐饮住宿、批发零售和快递等传统服务业，鼓励企业整合资源，加快实现连锁化、规模化经营，推动传统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方向转变，带动消费结构升级。

3、拓展电子商务业

充分发挥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的引领作用，切实提高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运营服务水平，鼓励本地大型龙头企业逐步向社会开放电子商务平台转型，整合产品和服务资源。

依托现有的产业园区资源，建设一批电子商务专业园，打造一批定位清晰、布局合理、错位发展的电子商务专业园和数字电商小镇，培育和引进信息技术、法律、金融、咨询、人力资源、电子商务解决方案、电子商务代运营、电子商务代理等领域的专业电子商务服务企业，提升全县电子商务发展水平。

加大电商专业人才培养孵化，培育一批本地企业、专业合作社及个体网店等电商运营团队，积极推广传统电商店铺与“直播+短视频+

电商”有效结合、互补互进的电商运营新模式，进一步拓展流量和客户资源，持续做好电商公共品牌培育和网货开发工作，健全农产品质量管控和追溯体系，加大现有农产品溯源平台数据采集和推广应用范围，有效提高苹果生产安全监管水平，提高庄浪县农特产品的网上竞争力，不断扩大电商销售和出口创汇规模。

4、切实壮大仓储物流业

以构建现代物流服务体系为目标，加快传统物流业转型升级，建立和完善社会化、专业化的物流服务体系，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形成以五限吉国际商贸城为核心、以功能性物流中心和多层次配送中心为节点，结构合理、设施配套、技术先进、运转高效的现代物流体系。畅通以平天、静庄、庄天等高速公路为依托的公路商贸流通大通道。建成特色农产品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和苹果、马铃薯等农产品物流园项目，打造面向“一带一路”的物流集散中枢和纽带。

（四）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突出高质量发展，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创新驱动发展为导向，加快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先具有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和支柱产业，积极培育新兴产业，构建生态产业体系，走具有庄浪特色的高质量绿色发展道路，实现绿色发展崛起。

规划县域产业布局形成“双核两带三区”的产业空间布局。

双核：县城和南湖镇。县城：庄浪县经济发展主要增长极，主要以农副产品加工、商贸物流、生态旅游、生物制药、新能源等产业为主。南湖镇：庄浪县经济发展的次要增长极，主要以农副产品加工和商贸物流为主。

两带：庄浪河-葫芦河流域产业发展带，主要发展苹果种植、草畜养殖、休闲农业、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业、乡村旅游等。水洛河流域产业发展带：主要发展休闲农业、现代农业、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业及旅游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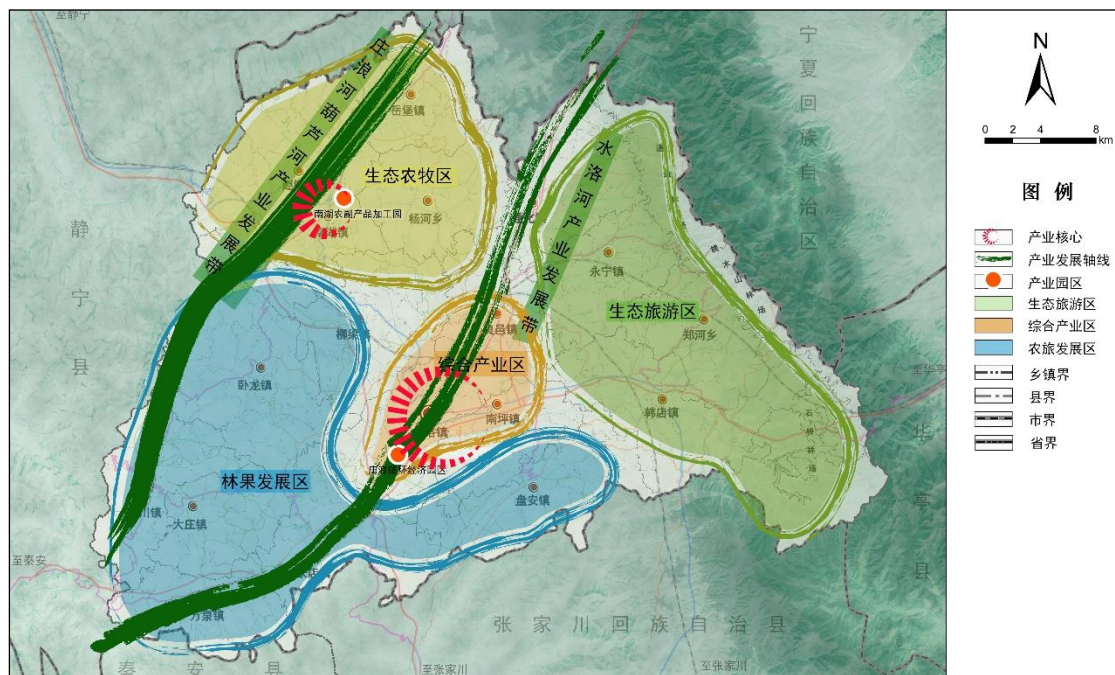


图 5-1 庄浪县产业空间布局规划

四区：主要指综合产业区、生态农牧区、林果种植区和生态旅游区。

综合产业发展区：核心发展农副产品加工业和文化旅游业，稳步推进新能源、生物制药、商贸物流、教育科技等产业。

生态农牧区：重点发展以平凉红牛为主的生态养殖业。

林果种植区：重点发展苹果等林果种植，打造特色苹果牌。

生态旅游区：依托朝那湫、陈家洞和云崖寺等风景名胜区发展旅游，实现旅游全域化。

三、加快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建设

紧抓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战略机遇，发挥综合交通网络对城镇化的支撑和引导作用，着力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打通对外通道，紧紧围绕健全航空、铁路及高等级公路、国省道干线公路、农村公路，构建客运高速化、货运物流化、城乡一体化、交通立体化、管理智能化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一）航空

规划在朱店镇大曹村附近选址建设 A1 级通用机场 1 座，同步建设机场转用快速公路，同时在韩店镇云崖寺景区、水洛镇县人民医院附近选址建设停机坪各一处，以满足中心城区以及周边地区的航空客货无缝衔接需求，实现航空客货流的快速集散。

（二）铁路

规划新建庄浪火车站，综合考虑县域内各类保护类资源的保护范围以及地形地貌，自足全县，考虑未来城市功能布局和发展方向，综合确定铁路线性走向。

规划新建静宁至张家川铁路、平凉至白银铁路庄浪段。加强庄浪与周边城市的交通联系。

（三）公路

规划提高公路交通便捷通达能力，打造庄浪县对外便捷的交通通道和县域内通达的交通体系，实现县城与重点乡镇之间半小时交通圈。

1、高速

强化市县域快速交通通道的建设，全面完成平天、静庄高速建设，加快庄天高速建设进度，加快构建直接沟通兰州-定西-平凉-庆阳、固原-天水-宝鸡的快捷通道，形成“西连南融”的高速路网格局。

2、普通公路

国道：按照一级公路技术标准，改造 G566 西吉至天水公路庄浪县过境段。

省道：建成 S220 泾源至秦安公路（岳堡至南湖至卧龙至阳川至徐家城段），S522 阳川至大庄公路，S218 隆德至两当公路（苏台至通化至良邑至水洛及孔沟至韩川段），S520 韩店至良邑公路（韩店至郑河至永宁至良邑），S521 南坪至盘安公路，S304 泾川至甘谷公路（原庄华路庄浪县城过境段），形成快速便捷的内部交通网络，技术等级达到二级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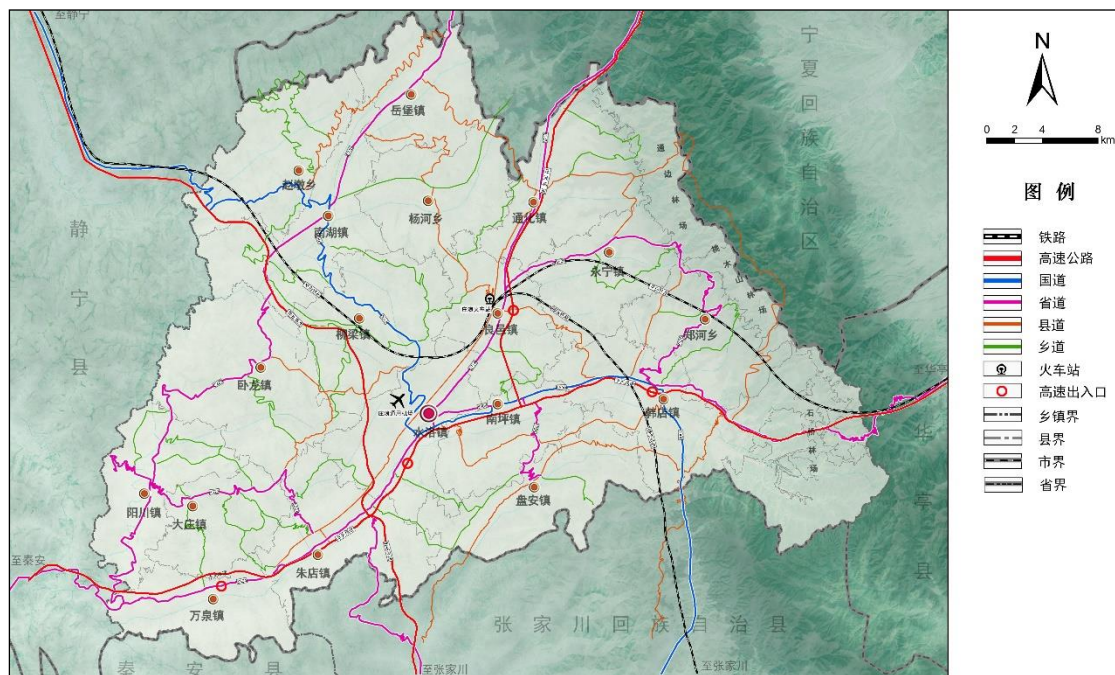


图 5-2 庄浪县综合交通规划

县道：改扩建 12 条县道。包括 X022 司桥至阳川（余湾至阳川段）、X023 通化至徐城、X024 刘庙至朱店、X025 通化至秦洼，X025 石桥至庙川、X026 苏河至韩店，X027 杨河至潘河、X028 王湾至孙河、X050 马家官路至卧龙，X051 韩店至水洛、X052 杨沟至南湖、X053 聂坪至马关，技术等级达到三级以上。

乡村道路：改建扩建乡道 28 条，将各村产业路、断头路、联网路等纳入村道规划。逐步完善农村公路网，改善通自然村公路，硬化率达到 100%。有效提高农村交通发展的公平性和均等化水平。

（四）交通枢纽

大力推进客运枢纽、公交枢纽、货运枢纽、乡镇站点等交通枢纽站场建设。形成布局科学、结构优化、管理机制完善的多层次交通运输枢纽站场体系。

1、客运枢纽

新建庄浪县综合客运中心，按照一级标准建设；

新建南湖、朱店、韩店客运站，按照二级标准建设；

新建大庄、岳堡、卧龙、柳梁、万泉、良邑、南坪、永宁、盘安、

通化、阳川、杨河、赵墩、郑河，按照三级标准建设；

2、货运枢纽

新建县城、南湖、朱店商贸物流中心，满足集散贸易运输的需要，其他乡镇建成物流集散地。

（五）公共交通建设

完善城市道路公共交通基础设施，推动地面公交、地下人行通道、立交桥等多种交通方式协调发展。支持城市公共交通优先发展，积极发展大容量公共交通，提高公共交通通达性和运营服务水平。鼓励发展智能交通，推动各种交通方式、城市道路交通管理系统的信息共享和资源整合。鼓励绿色出行，发展城市步行、自行车“绿道”，满足广大城乡居民对公共交通的需求。

四、加强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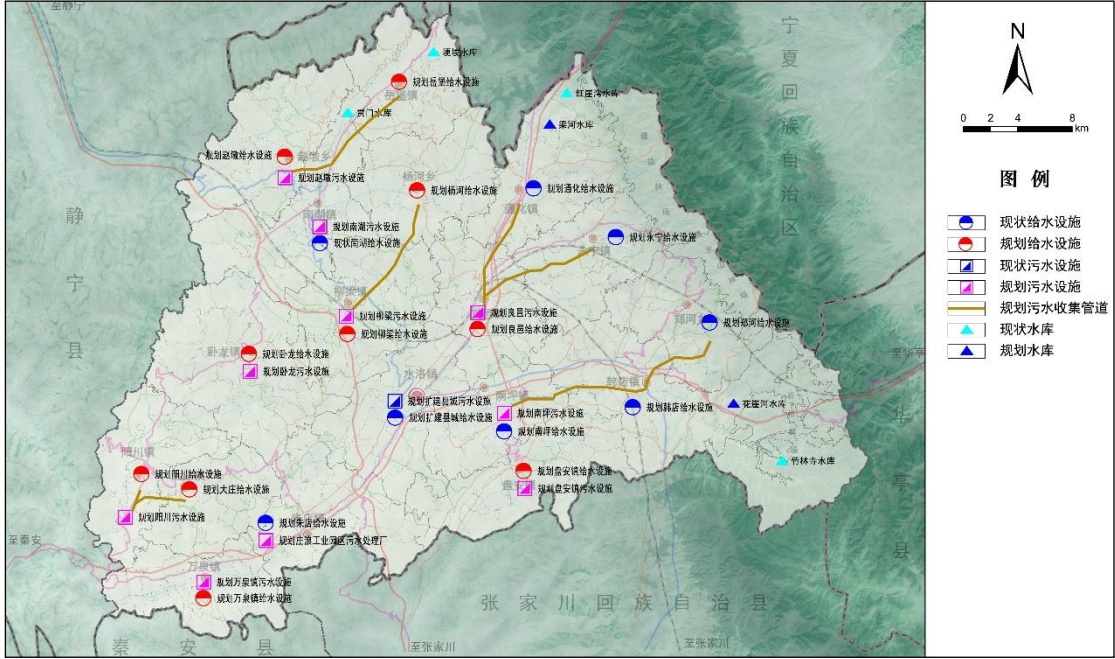
统筹安排给排水、供气、供热、供电、通讯及其他附属设施，鼓励和推行“城市综合地下管廊”建设模式。加强对庄浪水源地的保护和建设，以及县城的供水设施建设，保障城镇供水安全。将小城镇及集镇集中供热纳入规划，加快城镇集中供热和燃气利用工程建设，县城全面实现集中供热供燃气，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任务。加大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力度，加快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切实提高城镇污水处理、再生利用能力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水平，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5%，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积极推进城镇基础设施服务范围向周边乡镇村庄、景区景点延伸，以城带乡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全面推进绿色建筑发展。

（一）城镇水源及给水设施建设

严格城镇水资源合理配置，积极推进以蓄水、引提水、地下水利用、非常规水源利用为重点的城镇水源工程和集中式供水水源地建设，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地下水监测管理。实施引洮二期

庄浪应急供水工程，做好白龙江引水工程的前期工作，解决全县水资源短缺问题。建成阳川上峡口水库、韩店试雨水库、杨河马阳洼水库、赵墩王家峡水库、水洛李碾水库、岳堡关家水库等 6 座小型水库，增加水源调蓄能力，提高供水保证率。实施郑河人饮、洛水北调、南部山区、中部山区、北部山区、梁河北调、阳川人饮、店峡南调、庄浪河川、水洛河川 10 处人饮工程改造提升工程，为全县人饮工程提供可靠的水源支撑，保障全县供水安全。

加快城镇供水设施改造与建设，积极推进城乡统筹区域供水，规划期实现城镇公共供水全覆盖和水质达标。加强饮用水源建设与保护，限期关闭城镇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的自备水井。



（二）城镇排水设施建设

加快雨污分流管网改造与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加强城镇河流水系保护和管理，争取建成较完善的排水防涝、防洪工程体系，县城和重点镇达到国家防洪标准。加强污泥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加快污水再生利用设施建设，形成“厂网并举、泥水并重、再生利用”的建设格局，规划县城和重点镇实现污水集中处理。

（三）城镇电网连通建设

积极实施城镇电网专项规划，加快电力输送通道和骨干网络建设，构建安全可靠、智能经济的输配电网，保障电力资源的合理调度。加快送变电改扩建项目建设，切实提高城镇电源支撑能力，不断满足城区用电负荷快速增长需求。推进城市电网智能化，满足新能源电力、分布式发电系统并网需求，增强电力保障能力。规划在南城区、南湖镇、大庄镇新增 110 千伏变电站各 1 座。

（四）城镇供热规划

加快城镇供热改造，将重点小城镇集中供热纳入规划，加快完成城镇集中供热和燃气利用工程建设，县城全面实现集中供热供燃气，完成管网改造提升及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任务，重点镇和有条件的乡镇基本完成供热覆盖。

（五）城镇环卫设施建设

合理布局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完善城镇生活垃圾转运系统，发展垃圾资源化处理设施。县城周边地区重点推行“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收集处理系统。偏远乡镇地区宜推行“统一收集、就地分拣、无害化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有条件的地区可根据城镇发展相邻原则布局垃圾集中处理场，建设区域性垃圾无害化处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中心，实现垃圾处理设施共建共享。加大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力度，提高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水平。规划县域范围新建 3 座垃圾处理场，分别为县城垃圾处理场、大庄镇垃圾处理场、永宁镇垃圾处理场。

（六）城镇综合防灾体系建设

对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城镇、人口密集区和重点工程建设区等重点防治区域，加强气象灾害预警系统和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建设，加强部门联动的灾情监测预警信息共享平台和区域预警系统建设；制定和完

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机构建设和灾害应急装备配备，提高人员的能力素质，满足应急工作的需求。开展防灾抗灾知识宣传教育，提高市民防灾救灾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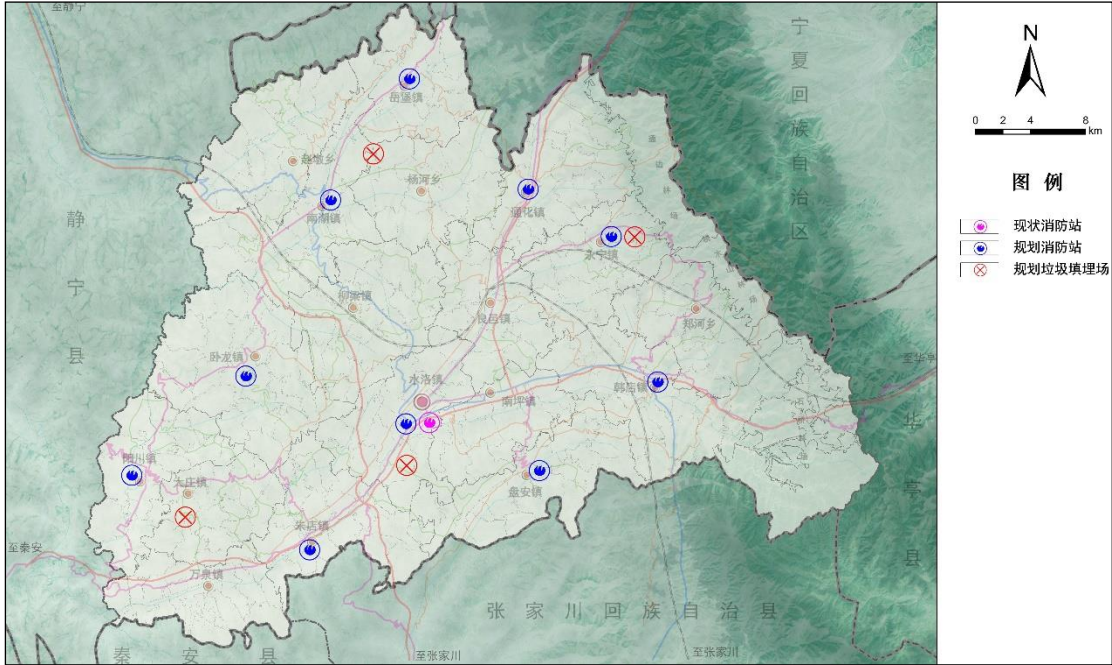


图 5-4 庄浪县环卫防灾设施规划

（七）城镇公共安全体系建设

建立自然灾害与公共安全预警应急联动体系。推进应急信息数据交换平台建设,建立突发性灾害应急联动系统,整合治安、医疗急救、消防、交通、环卫、能源电力、供水等预警应急资源,实现多灾种预警应急平台数据信息共享,完善专业应急队伍和灾害应急物资建设共享信息平台建设。

提高城镇生命线系统的安全可靠性,统筹城镇水、电、气、通讯设施和信息网络等基础设施的规划布局。重点完善城镇日常和备用供水体系,将重要应急水源地纳入统一管理。推进城镇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确保区域及城镇主要疏散通道畅通。依据不同灾害特点,建设应急灾害避难场所,合理安排区域性灾害应急安置场所建设。

五、加快城镇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依据城镇常住人口空间分布特征和增长趋势，统筹布局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和社会福利设施。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引入市场机制，扩大政府购买服务规模，实现供给主体和方式多元化，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和财力水平，在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上持续取得新进展。统筹布局建设学校、医院、文化、体育场所等公共文化、公共健身、就业服务、社保经办和便民利民服务设施，扩大建设规模，优化空间布局。加强便民商业服务设施建设，合理布局便民店、早餐店、菜市场、家政服务点、邮政和快递服务等商业网点，优化资源，完善功能，打造社区 5 分钟、10 分钟、15 分钟生活服务圈。

（一）优先发展教育事业

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地位，统筹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着力发展学前教育，巩固提高义务教育，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提升职业教育，支持特殊教育发展，加快推进教育大县向教育质量强县转变。改善办学条件，提高教学实验基础能力，支持人才引进，培养重点产业发展急需的专业人才。统筹建立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础办学条件，推进实施县城中学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规划在县城和南湖新建幼儿园，实现新城区和新建小区幼儿园全覆盖。全面建成寄宿制学校，实现城区义务教育学校布局合理，学生就近入学。完成职教中心迁建工程，建成集教学、实训、培训、科研一体化的职业教育学校。

（二）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

以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提升服务效能、促进均衡发展为主线，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提升完善乡镇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体育健身场所、广播电视等基础设施，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推动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主流舆论格局，推进“农家书屋”工程提质增效。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组建村级民间自办文化社团，有

条件的村建设“乡村记忆”博物馆。加强农村集市、农村自然村、偏远山区流动服务点建设，配备新型集成化、便携式、多功能的流动文化服务设备器材，逐步实现流动文化服务常态化。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平台建设，建立健全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体系，打通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推动县域范围内的城乡文化一体化，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全面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优化项目布局，统筹建设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夯实后备基础。实施新“四个一”体育设施建设工程，持续推进体育健身中心、全民健身路径、笼式足球场建设项目。着力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培育体育产业重点领域，丰富体育文化产品，扩大体育消费，推进全民健身智慧化发展。新建或改扩建一批全民体育健身设施，力争开建东、西、南、北城区新的全民健身场馆，改造升级二郎山公园登山步道，滨河路健走步道，体育运动公园建设等，打造市民生活“15分钟健身圈”。

（三）改善医疗卫生设施

整合全县公共医疗卫生资源，鼓励卫生资源向农村辐射，提高和优化农村及基层公共卫生资源配置，建成以综合医院为重点、构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合理分工、相互合作、双向转诊的新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进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建设，力争县中医医院达到三级中医医院标准，南湖中心卫生院达到二级甲等标准，所有乡镇卫生院达到国家要求标准。加快完善紧密型医联体一体化管理机制，建立以两所县级医院为主体的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加快推进临床学科和区域医学中心建设步伐，提升县域居民卫生健康服务同质化、均等化水平。完善重大疾病防控、妇幼保健等专业公共卫生网络，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医疗和公共卫生保健机构建设。

（四）完善社会福利设施建设

加快城乡养老、社会救助、殡葬服务等社会福利和救助设施建设。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趋势，加快构建以居家养老、社区服务为依托，机构养老为支撑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在中心城区的南城区北部新建一处片区级社会福利设施，并完善现有的社会福利院，加强老年公寓的建设，满足不同层次需求。同时在重点镇结合实际合理规划社会福利院或养老院，满足周边乡镇的需求。

完善儿童福利院和救助管理机构的建设。健全各项残疾人服务事业，建设残疾人康复服务指导中心。重点在县城建设儿童福利院和残疾人康复指导中心。

六、加强文化传承与保护

切实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继续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原则，处理好文化遗产保护与旅游开发关系，积极推进文物资源的合理利用。强化“保护好、传承好历史文化遗产是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保护文物也是政绩”的科学理念，统筹好文物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大力推进自然文化遗产地、重点历史文化遗址等不可移动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管理，全面做好石窟普查，加强优秀历史文化遗产地保护、普查、整理、研究和利用。

（一）加强文物保护

文物保护单位合理确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在确定的文物古迹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无关工程建设；在确定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要求对新建工程的高度、体量进行必要的控制，控制主要景观的视域范围和通视走廊，要求建筑的形式、风格与环境相协调。城镇规划和项目设计，要主动邀请文物部门参与审定，重点建设项目要严格按照文物遗址保护审批程序进行文物安全评估，如涉及遗址，必须按法定程序做好文物保护工作。

（二）非物质文化遗产

依托“庄浪高台”、“马尾荷包”、“南湖曲子戏”、“木雕”、“麦秆烫画”、“泥金纸织画”、“剪纸”、“草编”、“刺绣”、“根雕”等具有独特的地方特色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在发展文化旅游的同时，重点加大宣传，进行旅游项目开发，创建非物质文化品牌。加强非遗展厅建设和非遗传习所建设，通过设立专门的博物馆、文化馆、展览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集中展示，同时也可对图书古籍进行集中展示，除此之外，设立传统民俗节庆旅游活动，增设民间工艺现场制作展示项目，弘扬传统文化，形成具有一定知名度的特色文化旅游产品。

（三）加强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充分挖掘以华胥氏孕育伏羲于朝那湫的华夏始祖文化，以佛教、道教、儒家、石窟文化为主的丝路古道文化，以刘沪、郭成、郭浩、吴玠、吴玠等历史名人为依托的军旅文化，以“庄浪精神”和庄浪梯田为载体的梯田文化，以庄浪非遗、手工艺品、地方饮食为代表的民俗文化，以农业种植、耕读传家、崇文尚武为代表农耕与游牧文化。精心打造具有庄浪地域特色的游览体验项目、特色旅游商品、演艺剧目、文化出版物等，丰富旅游产业的文化内涵，延伸旅游产业链条。

第六章 完善城镇化发展体制机制

围绕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发挥市场在配置资源方面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地发挥政府宏观调控作用，统筹推进人口管理、土地管理、财税金融、城镇住房、行政管理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创新管理体制，完善工作机制，为全县新型城镇化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一、创新人口服务管理机制

根据甘肃省委、省政府研究出台的《甘肃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结合庄浪县人口流动及居住现状，统一安排部署。取消农业户口与非农业户口性质区分，统一登记为居民户口，建立与统一城乡户口登记制度相适应的教育、卫生计生、就业、社会保障、住房、土地及人口统计制度。全面推进居住证制度，在居住地公安机关申报备案登记6个月的，可以在居住地申领居住证。

建立与居住证相挂钩的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居住证持有人享有与当地户籍人口同等的劳动就业、基本公共教育、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计划生育服务、公共文化、证照办理服务、中等职业教育资助等权利，逐步享有与当地户籍人口同等的就业扶持、住房保障、养老服务、社会福利、社会救助等权利，以及随迁子女在当地参加中考和高考的资格。不断扩大向居住证持有人提供公共服务的范围。贯彻落实《平凉市人口发展规划（2016-2030年）》，积极推进覆盖庄浪县的实有人口以公民身份证号码为唯一标识、以人口基础信息为基准的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逐步实现跨部门、跨地区信息整合和共享，为人口服务和管理提供支撑。

二、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集约节约用地制度，按照“管住总量、严控增量、盘活存量”原则，创新土地管理制度，优化土地利用结

构，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合理满足城镇化发展的用地需求。

建立城镇用地规模调控机制。严格控制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执行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实行增量供给与存量挖潜相结合的供地、用地政策，集中力量建设县城，适度增加集约用地程度高、发展潜力大、吸纳人口多的集镇建设用地，提高城镇建设存量用地比例。探索实行城镇建设用地增加规模与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数量挂钩政策。适当控制工业用地，优先安排和增加住宅用地，合理安排生态用地，保护城郊用地和基本农田。城乡统筹安排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健全用地节约集约用地制度。完善各类建设用地标准体系，严格执行土地使用标准，适当提高工业项目容积率、土地产出率门槛，探索实行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的工业用地供应制度，加强工程建设项目用地标准控制。建立健全规划统筹、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公众参与、利益共享的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激励约束机制，盘活城镇存量用地，建立存量用地退出激励机制，推进老城区、旧厂房、城中村改造和保护性开发，发挥政府土地储备对盘活城镇低效用地的作用。加大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健全运行机制，规范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总结推广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经验。

推进农村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全面完成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依法维护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在坚持和完善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前提下，赋予农民对承包地占有、使用、收益、流转及承包经营权抵押、担保权能。保障农户宅基地用益物权，改革完善农村宅基地制度，在试点基础上慎重稳妥推进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担保、转让，严格执行宅基地使用标准，严格禁止一户多宅。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前提下，允许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租赁、入股，逐步实现与国有土地同等入市、同权同价。建立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推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公开、公正、规范运行。

强化基本农田（草原）保护制度。严格土地用途管制，统筹耕地数量管控和质量、生态管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建立健全耕地保护激励约束机制。落实全县各级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制度，建立健全耕地保护共同责任机制；加强基本农田（草原）管理，完善基本农田（草原）永久保护长效机制，强化耕地占补平衡和土地整理复垦监管。

三、创新城镇化资金保障机制

深化完善财税体制和投融资机制改革，创新金融服务，放开市场准入，逐步建立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多元化、可持续的城镇化资金保障机制。

完善县级财政转移支付制度。统筹整合存量增量资金，加大对新型城镇化的财政投入力度，增强县级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按照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原则，合理确定庄浪县各级政府在教育、基本医疗、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面的事权，建立健全城镇基本公共服务支出分担机制、财政转移支付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机制，财政安排转移支付要考虑常住人口因素。依托信息化管理手段，逐步完善城镇基本公共服务补贴办法。

创新城镇化建设资金投融资机制。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城镇化建设投融资机制。通过采取“先建后补、以奖代补”融资担保、贷款贴息等措施，充分发挥各级财政性资金对城镇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设施投入的导向作用。采用 BOT、BT 等建设方式和 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通过特许经营、合资合作、资产收购、参与改制等方式，参与投资、建设和运营基础设施和保障性住房等公益性事业项目。鼓励公共基金、保险基金等参与项目自身具有稳定收益的城镇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和营运。

四、加强城镇管理创新

根据全县各乡镇经济发展状况和资源禀赋条件的不同情况，按照有利于统筹城乡、推进新型城镇化的原则，完善城市治理结构，创新城市治理方式，顺应现代城市发展新理念、新趋势，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推动新型城市建设。

加强城镇智能化、数字化建设。按照国家关于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的战略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实施精准规划，打造安全高效的新型基础设施、数据资源体系和智慧应用体系，推进精致管理，建立多方协作、敏捷精准的政府治理新模式。

完善城镇社会治理机制。顺应庄浪县社会结构变化新趋势，创新社会治理体制，加强党委领导，发挥政府主导作用，鼓励和支持社会各方面参与，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坚持依法治理、综合治理和源头治理，加强法治保障，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社会矛盾，规范社会行为，调节利益关系，协调社会关系，解决社会问题，达到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加强庄浪县社会治理法律法规、体制机制、人才队伍和信息化建设。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加快实行政社分开，推进社会组织明确权责、依法自治、发挥作用。适合由社会组织提供的公共服务和解决的事项，交由社会组织承担。

强化社区自治和服务功能。健全庄浪县社区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推进社区居民依法民主管理社区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加快公共服务向社区延伸，整合人口、劳动就业、社保、民政、卫生计生、文化，以及综治、维稳、信访等管理职能和服务资源，构建社区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发挥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机构、驻区单位积极作用，引导各类社会组织、志愿者参与社区服务和管理。加强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推进社区工作人员专业化和职业化。

全力打造无缝隙管理平台。建立健全源头治理、动态协调、应急

处置相互衔接、相互支撑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机制。创新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改进治理方式，促进多部门城市管理职能整合，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时解决影响人民群众安全的社会治安问题，加强对城市治安复杂部位的治安整治和管理。理顺城管执法体制，提高执法和服务水平。加大依法管理网络力度，加快完善互联网管理领导体制，确保国家网络和信息安全。

创新社会治安综合管理。完善庄浪县应急管理体系，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强化行政问责制和责任追究制。着眼抵御沙尘暴、冰雪、干旱、地震等自然灾害，完善灾害监测和预警体系，加强城市消防、防洪、排水防涝、抗震等设施 and 救援救助能力建设，提高城市建筑灾害设防标准，合理规划、布局和建设应急避难场所，强化公共建筑物和设施应急避难功能。完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和应急保障体系，开展社区居民风险防范和自救互救教育，建立巨灾保险制度，发挥社会力量在应急管理中的作用。

五、强化生态文明建设机制

坚持可持续发展原则，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思想，以生态保护为中心，以增强黄河水资源补给功能、稳定水资源补给为主线，以保护和恢复生态功能、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实现农村居民小康生活为目标，为整个黄河流域乃至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生态安全保障，着力塑造特色鲜明的生态宜居城市。

加强生态文明示范工程建设。将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纳入城镇化发展评价体系，完善体现生态文明要求的目标体系、考核办法、奖惩机制，加强生态文明示范工程建设。积极融入全省“生态安全大屏障”，紧盯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县建设的各项指标要求，全面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持续开展面山绿化、三荒造林、行道树栽植工程，全面加强自然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天然林和公益林保护，推进重点区域生态环境治理，加快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严格落实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加强农村面源污染治理，促进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加快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防灾减灾型、气候适应型社会，努力实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和生态良好。

建立生态功能空间开发保护制度。划定生态保护空间，严格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推动发展，加快完善城镇化地区、农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的空间开发管控制度，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坚定不移实施主体功能区制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功能区，严格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推动发展，加快完善城镇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空间开发管控制度，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强化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管理。对国家、甘肃省划分的不同主体功能区实行差别化财政、投资、产业、土地、人口环境、考核等政策。

建立严格的资源环境保护制度。实行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加快自然资源及其产品价格改革，全面反映市场供求、资源稀缺程度、生态环境损害成本和修复效益。建立健全居民生活用电、用水、用气等阶梯价格制度。制定并完善生态补偿方面的政策法规，切实加大生态补偿投入力度，扩大生态补偿范围，提高生态补偿标准。发展环保市场，推行碳排放权、排污权、水权交易制度，建立吸引社会资本投入生态环境保护的市场化机制，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建立和完善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独立进行环境监管和行政执法。

第七章 规划实施保障

一、建立近期项目库

近期建设以完善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为重点，规划到2025年，县城和小城镇综合承载能力显著提高，城镇体系布局形态明显优化，城镇人居环境明显改善，构筑合理、协调、绿色的城镇发展格局。建立近期建设项目库，形成项目有规划、财政有预算、服务有举措、改革有保障的有效机制，为改善城镇居民交通条件、用水、用电和人居环境，为确保新型城镇化稳步发展做出有力支撑。近期建设项目库共118项（详见附表），包括基础设施项目44项（其中交通项目24项，市政设施项目12项，信息基建项目8项）、小城镇建设项目18项、住房建设项目16项、城镇配套设施项目40项。

二、健全协调机制

合理确定县城与各乡镇分工，建立健全城镇化工作协调机制。县政府要强化制度顶层设计，统筹重大政策研究和制定，协调解决城镇化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要牵头推进规划实施和相关政策落实，监督检查工作进展情况。县级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根据本规划提出的各项任务和政策措施，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乡镇政府要全面贯彻落实本规划，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因地制宜研究制定符合本地实际的城镇化规划和具体政策措施。加快培养一批高素质城镇管理干部，提高城镇化管理水平。

三、强化政策统筹

根据本规划制定配套政策，建立健全相关法规、标准体系。加强部门间政策制定和实施的协调配合，推动人口、土地、投融资、住房、生态环境等方面政策和改革举措形成合力、落到实处。城乡规划、土

地利用规划、交通规划等要落实本规划要求，其他相关专项规划要加强与本规划的衔接协调。

四、调动社会参与

充分调动和凝聚社会力量参与、推动新型城镇化进程，对涉及规划、环境、住房、社会保障等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重大决策，必须按规定履行听证程序，听取民众意见，接受社会监督。充分调动和凝聚社会力量投身城镇化建设全过程，坚持“政府引导、市场推进”的发展模式，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引导民间资本推进城镇化健康发展。对重大城市建设项目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确保其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和安全性。大力宣传加快新型城镇化发展的重要意义和政策措施，在全社会形成关注新型城镇化工作、参与新型城镇化建设、合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发展的浓厚氛围。注重总结、推介、借鉴各地新型城镇化工作取得的成功经验。

五、强化人才保障

适应城镇化发展和城镇化管理需要，切实加强城镇管理人才队伍建设，着重培养一批专家型城市管理干部，提高城镇化管理水平。加强各级党政领导干部专业培训和知识培训，提高领导干部推进城镇化的能力和水平。大力培养和引进规划建设人才，有计划地组织专业技术培训，完善人才评价和激励保障机制，提高城镇建设人才的整体素质，构建科学合理和较为完善的人才培养培训、使用激励、评价管理政策体系和运行机制。制定城乡规划建设管理人才发展实施办法及相关保障措施。重点加强建设产业和行业人才发展统筹规划和分类指导，引进急需紧缺专门人才，加大城乡规划、建筑、结构工程、节能减排、信息技术等专业人才培养力度。

六、推动任务落实

围绕新型城镇化建设目标，重点推进涉及城镇化建设、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均等化、生态环境保护、城乡一体化发展等方面的工作，并择优纳入“十四五”重大项目库进行统一实施。通过户籍制度改革、实施拓宽住房保障、促进就业、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保护生态环境、统筹城乡一体化、农民进城、规划引领和完善体制机制等各项任务，加快推进庄浪县新型城镇化的发展。各相关部门要强化大局观念、增强服务意识，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形成合力，确保任务圆满完成。

七、加强监测考核

建立评价体系，加强新型城镇化相关统计工作，建立健全统计监测指标体系，规范统计口径、统计标准和统计制度方法。加快制定新型城镇化发展监测评估体系，实施动态监测与跟踪分析，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和专项监测，推动规划顺利实施。强化督促检查。检查规划落实情况，评价规划实施效果，建立健全统计监测指标体系和综合评价办法。适时开展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和专项监测，重点分析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建立健全考核机制，完善新型城镇化工作考核指标体系及考核办法，把推进新型城镇化工作纳入目标管理考核范围，作为评价各级领导干部实绩的重要依据，加大监督考核力度，切实调动各乡镇各部门的工作积极性。

附表 庄浪县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十四五”建设项目库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计划投资 (万元)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合计 (118 项目)				1302462.26		
一、基础设施 (44 项)				302044.64		
(一) 道路交通 (24 项)				101313.3		
1	庄浪县北城区北滨河路延伸段道路建设项目	计划建成北城区北滨河路延伸段道路 1438 米, 宽 35 米。配套给水、雨水、污水、热力、道路照明工程及交通配套设施工程。	续建	4002.7	2020-2021	庄浪县住建局
2	庄浪县北城区南滨河路延伸段道路建设项目	计划建成北城区南滨河路延伸段道路 1471 米, 宽 35 米。配套给水、雨水、污水、热力、道路照明工程及交通配套设施工程。	续建	3975	2020-2021	庄浪县住建局
3	庄浪县高速公路水洛出口至县城连接线道路建设项目	该项目东起庄静公路大桥北侧、西至城区污水处理厂西侧, 道路设计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双向 6 车道, 最高车速 60 公里/小时, 设计道路长 2160.969 米、红线宽 42 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土方、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路缘石、绿化、标志标线、照明工程等。	新建	5015.35	2021-2022	庄浪县住建局
4	庄浪县长青路西路延伸段道路建设项目	长青路延伸段道路建设项目, 东起崇文路, 西至迎宾路, 全长 355.959 米, 道路红线宽度 32 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水、雨水、污水、热力、道路照明工程及道路交通配套设施工程。	新建	862.4	2021	庄浪县住建局

5	庄浪县南城区南山根道路建设项目	该项目包括 5 条南北走向的道路建设（振宁路、平安路、花园路、艺城南岸东和艺城南岸西侧路），估算总投资 1400 万元，红线宽度均为 18 米，总长 929 米。其中，振宁路估算投资 472 万元，位于公安局业务用房与中医院之间，北起南滨河路，南至永泰路，道路全长 328 米；平安路估算投资 305 万元，位于六幼与思源实验学校之间，北起南滨河路，南至永泰路，道路全长 211 米；花园路建设估算投资 187 万元，位于客运中心与加气站之间，北起南滨河路，南至南山根，道路全长 130 米；艺城南岸东侧路估算投资 250 万元，道路全长 150 米；艺城南岸西侧估算投资 186 万元，道路全长 110 米。建设内容为修建道路同步配套雨污水管网、道路照明及交通设施等。	新建	1400	2021	庄浪县住建局
6	庄浪县南城区兴胜大桥建设项目	计划在兴胜北路与兴胜南路之间修建庄浪县南城区兴胜大桥一座（北起南河北路南侧，南至南河南路北侧），桥宽 54m，桥长 175m，结构为预制小箱梁桥。	新建	9782.85	2021-2022	庄浪县住建局
7	庄浪县北新三路建设项目	在职教中心东侧，新徐北路与北滨河路之间新建长 300 米，宽 30 米的南北向北新三路北段；在县医院东侧，南滨河路与环山北路之间新建长 500 米，宽 30 米的南北向北新三路南段。	新建	1668	2021-2022	庄浪县住建局
8	庄浪县大楼十字路口过街天桥建设项目	在新昌路与东西大街交叉区域修建过街天桥一座。	新建	1800	2021	庄浪县住建局
9	庄浪县二小过街天桥建设项目	在迎宾路和东西大街的交叉路口，修建过街天桥一座。	新建	1500	2024-2025	庄浪县住建局

10	庄浪县一小人行过街天桥建设项目	在一小门口修建人行过街天桥一座。	新建	1500	2021-2022	庄浪县住建局
11	庄浪县紫荆大桥改造项目	对长 150 米、宽 18 米的紫荆桥进行拆除，并改造为双向 4 车道的车行桥。	新建	2600	2022	庄浪县住建局
12	庄浪县中宁大桥改造项目	对长 150 米、宽 18 米的中宁桥进行拆除，并改造为双向 4 车道的车行桥。	新建	2600	2023	庄浪县住建局
13	庄浪县朝阳大桥改造项目	对长 150 米、宽 18 米的朝阳桥进行拆除，并改造为双向 4 车道的车行桥。	新建	2600	2024	庄浪县住建局
14	庄浪县北新加一路建设项目	在职教中心西边，新徐北路与北滨河路之间新建长 280 米，宽 24 米的南北向北新加一路；在东关路与南滨河路之间新建长 300 米，宽 24 米的南北向北新加一路。	新建	580	2024	庄浪县住建局
15	庄浪县北新二路建设项目	在县医院西侧，南滨河路与环山北路之间新建长 500 米，宽 30 米的新北二路。	新建	800	2023	庄浪县住建局
16	庄浪县南城区滨河北路新建项目	庄浪县南城区滨河北路，西起丰源居，东至南坪大桥，道路全长 2334.83 米，宽 42 米。	新建	5300	2021-2024	庄浪县住建局
17	庄浪县北城区新徐北路建设项目	该项目西至文昌路，东至北新三路，道路全长 1500 米，宽 24 米。配套给水、雨水、污水、热力、道路照明工程及交通配套设施工程。	新建	3600	2021-2022	庄浪县住建局
18	庄浪县北城区环山北路建设项目	该项目西至文昌路，东至北新三路，道路全长 1500 米，宽 18 米。配套给水、雨水、污水、热力、道路照明工程及交通配套设施工程。	新建	3200	2021-2022	庄浪县住建局
19	庄浪县二郎山隧道建设项目	双洞单向方案。东侧隧道北起东大街（文昌街与东大街交叉口），向南以 1250 米隧道穿二郎山，至长青路与兴胜北路交叉口，道路全长 1807 米。隧道内道路红线宽 8 米，双向两车道；西侧隧道北起东大	新建	34258	2021-2023	庄浪县住建局

		街（体育南路与东大街交叉口），向南以 1130 米隧道穿二郎山，至长青路与友谊路交叉口，道路全长 1574 米。隧道内道路红线宽 8 米，双向两车道。				
20	庄浪县国强路东延伸段建设项目	该项目道路红线宽度 18 米，全长 694.5 米，西起工业三路东侧，东至迎宾街西侧【分别是富强街（工业三路）东侧至光明街（工业二路）西侧长 245.5 米、光明街东侧至友谊街（工业一路）西侧长 259 米、友谊街东侧至迎宾街西侧长 191 米】。修建道路同时配套给水、雨水、污水、热力、道路照明工程及交通设施工程。	新建	999	2023	庄浪县住建局
21	庄浪县消防巷西延伸段及博爱巷北延伸段道路建设项目	该项目包括消防巷西延伸段和博爱巷北延伸段的道路建设，其中，消防巷西延伸段道路红线宽度 16 米，全长 519.9 米，消防巷西头至邮政巷东侧(分别是已建成的消防巷西头至新昌路东侧长 246.3 米、新昌路西侧至邮政巷东侧长 273.6 米)；博爱巷北延伸段道路红线宽度 18 米、全长 85 米。修建道路同时配套给水、雨水、污水、热力、道路照明工程及交通设施工程。	新建	870	2024-2025	庄浪县住建局
22	庄浪县县城出入口提升改造项目	估算总投资对城区的东、南、北出入口道路进行提升改造。2021-2022 年估算投资 2000 万元改造南出入口（南河桥南侧--南段工业路南侧），道路全长 1308 米、宽 32 米；2022--2023 年估算投资 700 万元改造北出入口（郭堡桥北侧--新徐路南侧），道路全长 497 米、宽 36 米；2023--2024 年估算 10000 万元改造东出入口（紫荆中学西侧--杨王桥头西侧），道路全长 6807 米、宽 32 米；2024--2025 年	新建	15000	2022-2025	庄浪县住建局

		估算投资 2300 万元改造北出入口（新昌路与新徐路交叉口--- 马家官路即羊爬式坡），道路全长 10000 米，宽 16 米。拆除旧路面并完成破损路面的恢复，配套管网或两侧边沟、绿化亮化及标志标线等设施。				
23	庄浪县南湖镇沿山公路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2700 万元，修建南湖镇庄静公路至牛庄社沿山公路 3 公里，建成中心街至沿山公路跨河大桥 1 座。	新建	2700	2022	南湖镇人民政府
24	庄浪县南湖镇学府路扩建项目	计划投资 1500 万元扩建学府路，随着南湖镇恒大育才桥的建成，学府路需扩建至 14 米宽，配套雨污分流管网、人行道、绿化、亮化等基础设施。	扩建	1500	2022	南湖镇人民政府
（二）市政设施（12 项）				170687.85		
25	庄浪县北滨河路西延伸段管网建设项目	该项目东起庄静公路大桥北侧、西至城区污水处理厂西侧，在全长 2160.969 米的北滨河路西延伸段地下敷设给水、雨水、污水、热力、中水、弱电管网。	新建	1860.85	2021	庄浪县住建局
26	庄浪县城区雨污分流三期建设项目	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1060 万元，总长 760 米，宽均为 16.4 米，包括消防巷、三中巷北段路和工业一路北段的雨污分流建设，其中，消防巷雨污分流建设估算投资 390 万元，东至邮政巷，西至紫荆北街，道路全长 280 米；三中巷北段路雨污分流建设估算总投资 350 万元，南至新徐路、北至庄静路，道路全长 250 米；工业一路北段雨污分流建设估算总投资 320 万元，南至新徐路，北至庄静路，东接中天集团，道路全长 230 米。配套雨污水管网、道路照明及交通设施等。	新建	1060	2021	庄浪县住建局

27	庄浪县城区公厕建设项目	在县城城区修建公厕 15 座（西城区修建 5 座，紫荆路修建 2 座，南城区修建 4 座，北城区南北滨河路延伸段道路修建 4 座）。	新建	550	2021	庄浪县住建局
28	庄浪县新徐路沿线村庄雨污分流及巷道治理项目	计划实施新徐路沿线的西起贺庄村、东至孙家庄村的雨污分流建设及巷道治理，包括户内改厕、雨污管网敷设、巷道硬化等。	新建	5200	2021-2023	庄浪县住建局
29	庄浪县海绵城市建设项目	对县城及部分重点乡镇采取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完善城市排水防涝与调蓄设施，支持县城及重点乡镇海绵型建筑与小区、道路与广场、公园和绿地等建设。	新建	120000	2021-2025	庄浪县住建局
30	庄浪县城区排洪防涝设施建设项目	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50833 万元，其中城区 10 个沟道修建 4KM 的排洪渠、居民区巷道敷设污水管道 5.8km、建设河堤 3.2km 共需投资 9500 万元；十四五期间修建道路同步敷设雨污管网或雨污管网改造项目共 16 项，所需投资额 41333 万元已在本表的具体道路或雨污管网项目中另列。	新建	9500	2021-2030	庄浪县住建局
31	庄浪县城区市政公用设施综合提升项目	对城区南北滨河大道、东西大街道路、人行道、路灯、井盖等进行提升改造，建设内容包括：对城区破损严重的路面面层进行修复，并建设城市内涝排洪综合管廊及路灯、井盖等智慧化管理设施，面积约 5 万平方米。	改造	20000	2021-2025	庄浪县公用事业管理局
32	庄浪县城区市政公用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对城区人行道防护栏、文化广场、紫荆广场、梯田广场、街路巷标志牌、宋堡城广场和朝阳广场全面进行维修改造。	新建	1327	2021	庄浪县执法局
33	庄浪县城区公厕建设项目	在城区主次干道、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新建具备高节能、环保、微水冲等城市公厕 15 座。改造城区	新建	2800	2021-2022	庄浪县执法局

		公厕 12 座，完成地砖、内墙砖铺贴、门窗更换、吊顶及水电暖的改造；更换蹲便池、小便池，增设洗手盆等公共设施。				
34	庄浪县乡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3040 万元，在全县 18 个乡镇 1520 个社新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各 2 处。南湖镇、水洛镇、朱店镇、万泉镇、阳川镇、韩店镇、岳堡镇于 2021 年实施；大庄镇、卧龙镇、柳梁镇、通化镇、永宁镇、良邑镇于 2022 年实施；南坪镇、盘安镇、赵墩乡、郑河乡、杨河乡于 2023 年实施。	新建	3040	2021-2023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35	庄浪县乡镇雨污分流管网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1850 万元在南湖、万泉、韩店、阳川、岳堡、盘安、杨河、永宁、良邑、通化等 10 个乡镇铺设雨污分流主管网 9.846 公里，支管网 24.05 公里。	新建	1850	2021-2022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36	庄浪县南坪镇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3070 万元，在大庄村、中靳村、刘靳村、苏坪村、沈坪村规划建设地下雨污分流管网 25.5 公里，其中主干管 8.5 公里，支干管 17 公里，全面对污水进行综合治理，可防止污水乱排乱放，有效遏制水质污染。	新建	3500	2021	南坪镇人民政府
(三) 信息基建项目 (8 项)				30043.49		
37	庄浪县建设工程“智慧监管”云平台项目	该项目实施范围为庄浪县单体建筑面积达 4000m ² 以上的所有工地；建设内容包括 7 个子系统（1、指挥中心显示系统；2、视频监控系统；3、人员实名制管理系统；4、车辆出入口管理系统；5、智能报警系统；6、智能安全帽识别系统；7、人员定位系统）采用先进的视频监控技术、视频图像处理技术、视音频编解码技术、无线网络传输技术、流媒	新建	658.49	2022	庄浪县住建局

		体网络传输技术、集中监控管理平台等构建一套完善的建筑工地视频监控系统。				
38	庄浪县经济社会发展管理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建设庄浪县大数据社会管理服务系统。	新建	3000	2022-2023	庄浪县工信局
39	庄浪县城区及乡镇信息化建设项目	在庄浪县县城及所有乡镇全面实施信息化建设项目。	新建	8000	2022-2023	庄浪县工信局
40	庄浪县基础通信网络建设项目	实施基础通讯网络传输线路通村工程，进一步优化基础通讯网络，扩大信息承载量。	新建	4500	2024-2025	庄浪县工信局
41	庄浪县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围绕马铃薯、苹果、肉牛养殖等主导产业和蔬菜、中药材特色产业，开展技术依托、供需对接、成果转化、融资支持、信息共享等科技服务。	新建	3200	2021-2025	庄浪县科技局
42	庄浪县众创空间创建项目	以电子商务服务中心为依托、创新创业者主导与专家指导相结合、项目营运与创业实训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孵化与投资相结合，为全县众多创业者提供一个工作、网络、社交和资源共享的空间。	新建	2400	2021-2025	庄浪县科技局
43	庄浪县科研及人才培训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在农业科技园核心区建设集园区农业高新技术的研发、试验、推广、科研院所试验及专业技术人员、新型农民培训于一体的科研及人才培训中心。	新建	3200	2021-2025	庄浪县科技局
44	中国联通庄浪县分公司 5G 基站及固网宽带建设项目	建成 5G 基站 284 站，建成宽带驻地网项目 12 个。	新建	5085	2021-2025	中国联通庄浪县分公司
二、小城镇建设（18 项）				71342		

45	庄浪县南湖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4000 万元，对南湖镇东华街、维新街、希望路、中心街延伸段、寺巷东路、市场一路、市场二路(合计 3.054 公里)的道路、雨水管道、污水管道、供热管道、照明、人行道铺砌、绿化等进行改造。机动车道均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人行道均采用 C30 机制人行道砖铺装；本项目规划新建给水管道 2.82 公里、雨水管道 3.38 公里、污水管道 2.51 公里，并配套 8 米路灯 242 套。	新建	4000	2021	南湖镇人民政府
46	庄浪县韩店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投资 2000 万元在韩店镇东门村 S304 省道南侧修建占地 200 亩的综合专业市场一处，综合市场分为农贸专业市场、小商品专业市场、服装专业市场等，并配套城乡公交车站一处； 2.投资 1000 万元改造街道两侧农户商铺 200 户 15000 平方米； 3.投资 500 万元在石桥村石桥生态大桥西侧新建占地 14 亩的停车场一处，在石桥村村委会东侧新建占地面积 58 亩的停车场一处，并配套旅游观光车充电桩 10 处，共享单车 500 辆； 4.投资 1900 万元在老庄华路、S304 路、郑试路铺设供水管网 6 公里；雨污分流管网 8 公里，将污水加入污水收集主管网；铺设供暖管网 5 公里。 5.投资 1000 万元在水洛南河河道实施河堤生态治理 10 公里，改善提升河道环境； 6.投资 500 万元在镇区实施绿化亮化工程,提升城镇品质。	新建	6900	2021-2022	韩店镇人民政府

47	庄浪县岳堡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2200 万元，在镇区铺油改造街道 1.2 公里，配套维修街道排洪渠 3000 米，铺设人行道彩砖 25000 平方米，更换街道门牌 80 面； 2.计划投资 600 万元，在庄浪河镇区南北两岸河堤新建滨河景观大道，连通王岔村至岔口村，双面共计 5.4 公里，路面宽 6 米硬化 4.5 米、路基垫方 5.4 公里，栽植风景树 3000 株，征地 15 亩，改善提升河堤河道环境； 3.计划投资 1100 万元，在镇区铺设供热管网 3 公里，铺设雨污分流管网 8 公里将污水加入污水收集主管网； 4.计划投资 800 万元在镇区实施绿化亮化，栽植风景树 5000 株，安装太阳能路灯 500 盏，配套垃圾设备，对村庄涂白亮化、拆除残垣断壁，提升城镇品质； 5.计划投资 200 万元在岔口村改造提升村级文化广场 1 处，硬化广场 1300 平方米，绿化 5000 平方米，铺装硬化 500 平方米，道沿 600 米，配套体育器材 20 组，修建文化宣传墙 2 处，墙体增白 1000 平方米，安装太阳能路灯 20 盏； 6.计划投资 1200 万元在岳堡镇现有的农贸市场基础上，扩大规模建设蔬菜、小商品、生活用品采购市场、养殖交易市场等功能齐全、设施完备的大型联合市场。	新建	6100	2021-2022	岳堡镇人民政府
----	---------------	--	----	------	-----------	---------

48	庄浪县朱店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投资 1100 万元改造庄莲路镇区街道路面 20000 平方米，安装 4 公里（双面）护栏，栽植风景树 1000 株，安装太阳能路灯 130 盏； 2.投资 975 万元在镇区街道铺砌人行道 17010 平方米，新建镇区排洪渠 5.989 公里； 3.投资 2000 万建成镇区雨污分流排污管网 63 条 14 公里；供热管网 5 公里； 4.投资 1786 万元硬化镇区中心村巷道 212 条 99045 平方米，维修美化镇区沿线墙面 30000 平方米。 5.投资 560 万元改造镇中心广场 1 处 4500 平方米，改造舞台 1 处 300 平方米，改造市场 1 处 1900 平方米，修建停车场 1 处 3000 平方米。 6.投资 3614 万元修建南北滨河路 19.8 公里，栽植风景树 4950 株，安装太阳能路灯 800 盏； 7.投资 50 万元安装镇域内河道执法视屏监控 40 套。	新建	10085	2022	朱店镇人民政府
49	庄浪县万泉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550 万元，实施万泉镇小城镇主街道排洪渠改造及亮化美化工程，其中：投资 230 万元改造镇区东沟门至大水泉广场街道两侧排洪渠 2.6 公里，投资 108 万元铺设盖板 2600 平方米，投资 62 万元安装太阳能 LED 灯 60 个，投资 100 万元修建生态纳凉休闲树池 120 座，投资 50 万元栽植风景树木 2000 余棵。 2.计划投资 1000 万元，实施万泉镇小城镇污水管网建设工程，铺设镇区万泉污水处理站至万川一社	新建	2750	2022	万泉镇人民政府

		北端雨污分流管网 4.2 公里，接入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铺设供热管网 4 公里 3.计划投资 1200 万元，硬化排洪渠 17 条 24 公里。				
50	庄浪县阳川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800 万元在镇区刘湾村改建四车道道路 1 公里，硬化刘湾村及安置区进行巷道，并对镇区内的违章建筑进行拆除； 2.计划投资 1200 万元进行铺设雨污分流管网 8 公里；铺设供热管网 4 公里。 3.计划投资 4500 万元修建果品交易市场，改造木材市场，并新建冷储库和纸箱厂各一座； 4.投资 1500 万元在葫芦河河道实施河堤生态治理 7.6 公里，改善提升河道环境，并铺设葫芦河河堤路面； 5.投资 600 万元在镇区实施绿化亮化 20000 平方米,提升城镇品质。	新建	8600	2022	阳川镇人民政府
51	庄浪县水洛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3947 万元在水洛镇何马村、贺庄村、李庄村、西关村、东关村新建硬化道路 131548 平方米； 2.投资 700 万元在何马村、贺庄村、李庄村、西关村、东关村铺设雨污分流管网 5.75 公里将污水加入污水收集主管网。 3.投资 620 万元在何马村、贺庄村、李庄村、西关村、东关村实施亮化工程,提升城镇品质。	新建	5267	2023	水洛镇人民政府

52	庄浪县通化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1600 万元，改造街道路面 5.6 公里，硬化巷道 7.6 公里，铺设彩砖人行道 25800 平方米； 2.计划投资 1000 万元，新建供热管道 4 公里，新建雨污分流管道 6 公里； 3.计划投资 500 万元，对主街道沿街上下实施绿化亮化。	新建	3100	2023	通化镇人民政府
53	庄浪县良邑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投资 760 万元新建街道两侧排水渠 3600 米，完成铺设步行砖 1.6 万平方米，更换街道部面门头 80 块，完成粉刷增白 1.3 万平方米； 2.投资 1250 万元在街道及镇属单位路铺设供水管网 4 公里，供热管网 4.5 公里，雨污分流管网 4 公里将污水加入污水收集主管网； 3.投资 2000 万元元在水洛良邑段河道实施河堤生态治理 6 公里，改善提升河道环境；并在河堤上新建河堤道路 12 公里； 4.投资 100 万元在镇区实施绿化亮化,提升城镇品质。	新建	4110	2023	良邑镇人民政府
54	庄浪县永宁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450 万元，改造街道沥青道路 3.7 公里，硬化谈街村内巷道 2.1 公里，铺设彩砖人行道 9000 平方米； 2.计划投资 1100 万元，新建雨污分流管网 3.7 公里，铺设供水管道 4 公里，供热管网 3 公里，并配套修建管网检查井 60 座、雨水收集口 40 套。 3.计划投资 50 万，对主街道沿街上下实施绿化亮化。	新建	1600	2023	永宁镇人民政府

55	庄浪县卧龙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650 万元在卧龙街道门市部进行仿古改造 200 个，铺砌人行道 15000 平方米，新建镇区排洪渠 8.2 公里。 2.计划投资 1700 万元建成排污管网 32 条 13 公里；供热管网 4 公里。 3.计划投资 250 万元在镇区中心村硬化巷道 20 条 4750 平方米。 4.投资 300 万元在镇区实施绿化亮化,提升城镇品质。	新建	2900	2024	卧龙镇人民政府
56	庄浪县大庄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投资 820 万元改建乔阳路至张家小湾道路 6 公里； 2.投资 1600 万元在街道及镇属单位路铺设供水管网 4 公里；供暖管网 4 公里，在大庄街道、梁山街道铺设雨污分流管网 8 公里，将污水加入污水收集主管网； 3.投资 260 万在镇区实施绿化亮化,提升城镇品质。	新建	2680	2024	大庄镇人民政府
57	庄浪县柳梁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投资 900 万元建设柳梁镇便民服务中心 1 处，配套建成小广场 1 座；投资 300 万元对柳梁市场内板墙进行维修加固；投资 500 万元对柳梁市场环境进行整治，对门店统一亮化； 2.投资 1300 万元在政府机关路、街道、市场铺设供水管网 5 公里；供热管网 3 公里；雨污分流管网 5 公里，将污水加入污水收集主管网。 3.投资 500 万元对镇区、庄静公路沿线实施绿化亮化工程,提升城镇品质。	新建	3500	2024	柳梁镇人民政府

58	庄浪县赵墩乡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950 万元对赵墩街道两旁地下管网及人行道进行改造提升 1.8 公里，新建排洪渠 1.8 公里，铺设环保步道砖、安装 LED 太阳能路灯 20 盏、安装道路标识牌，栽植各类绿化苗木等，提升城镇品质； 2.投资 1000 万元在赵墩街及支巷道铺设供水管网 3.2 公里，供热管网 3.2 公里，排污管网 3.4 公里(其中赵墩街新建排污管道 0.9 公里，赵墩街道支巷道排污管网 13 条 2.5 公里),将污水加入污水收集主管网。	新建	1950	2025	赵墩乡人民政府
59	庄浪县杨河乡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120 万元在杨河乡政府驻地水杨路口至乡财政所门前路段新建道路 0.49 公里,并在杨河乡主街道实施绿化亮化工程，安装路灯 50 盏、栽植行道树等绿化带 1 公里,提升城镇品质。 2.投资 800 万元在杨河乡主街道铺设供水管网 1.3 公里，供热管网 4 公里，雨污分流管网 2.7 公里将污水加入污水收集主管网。 3.投资 180 万元在杨河乡乐正河河道实施河堤生态治理 1.8 公里，改善提升河道环境。	新建	1100	2025	杨河乡人民政府
60	庄浪县盘安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1950 万元在镇区王宫、孙沟、王下新建(改建)3 条 2 车道道路 6.5 公里。 2.投资 1200 万元在 3 条路铺设供水管网 6.5 公里，供热管网 4.5 公里，雨污分流管网 2.2 公里将污水加入污水收集主管网。 3.投资 600 万元在清水河河道实施河堤生态治理 3 公里，改善提升河道环境。	新建	3830	2025	盘安镇人民政府

		4.投资 80 万元在镇区实施绿化亮化提升城镇品质。				
61	庄浪县郑河乡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650 万元对郑河村沿街商铺统一进行仿古式装修、挂牌，人行道路砌砖 1500 平方米；维修改造围墙 4000 平方米，修建挡土墙 1200 米；硬化道路 5 公里，修建排水渠 1500 米； 2.计划投资 200 万元修建文化娱乐广场两处，文化舞台一座； 3.计划投资 300 万元对郑河街道河堤 3 公里进行治理； 4.计划投资 100 万元进行绿化亮化，修建花池 1000 平方米，栽植各类绿化树木 10000 余株，安装太阳能路灯 60 盏。 5.计划投资 800 万元铺设污水管网 4 公里，铺设供热管网 4 公里。	新建	2050	2025	郑河乡人民政府
62	庄浪县南坪镇小城镇建设项目	1.计划投资 620 万元，在镇政府所在地大庄村实施道路综合边沟及人行道整治工程，共修建排水渠 2 公里，道路两侧铺设面包砖 16000 余平方米，栽植绿化树种 1000 余株； 2.投资 200 万元在大庄村沿河实施河堤生态治理 2 公里，改善提升河道环境。	新建	820	2021	南坪镇人民政府
三、住房建设（16 项）				703175		

63	庄浪县西关四社片区安置楼及商住小区建设项目	占地 57.21 亩，修建住宅小区 1 处，总建筑面积 17.21 万平方米。	新建	56782	2023-2025	庄浪县住建局 庄浪县城投公司
64	庄浪县文化广场北侧片区棚户区改造二期项目	位于文化广场北侧，拆迁安置 88 户。	新建	7040	2023-2024	庄浪县住建局
65	庄浪县开元路北侧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位于开元路北侧，拆迁安置 443 户。	新建	48730	2024-2025	庄浪县住建局
66	庄浪县迎宾南路西侧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位于迎宾路西侧，拆迁安置 185 户。	新建	18500	2025	庄浪县住建局
67	庄浪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改造老旧小区 22 栋 908 户 10.15 万平方米，主要包括:小区基础设施、房屋公共区域修缮小区配套服务设施。	新建	3723	2024-2025	庄浪县住建局
68	庄浪县水云居二期建设项目	占地 29.99 亩，建成 18 层框剪结构商住楼 7 栋，总建筑面积 8.26 万平方米，配套沿街商业及公共服务设施等。	新建	27000	2021-2023	庄浪县住建局
69	庄浪世纪花园 A 区二期建设项目	占地 40.67 亩，建成框剪结构住宅楼 4 栋，总建筑面积 8.83 万平方米，配套沿街商业及公共服务设施等。	新建	36000	2021-2022	庄浪县住建局
70	庄浪紫金华府一期建设项目	占地 38.81 亩，建成框剪结构住宅楼 6 栋，总建筑面积 11.2 万平方米，配套沿街商业及公共服务设施等。	新建	45000	2021-2022	庄浪县住建局
71	庄浪县紫金华府二期建设项目	新建框剪结构住宅楼 4 栋，建筑面积 69787 平方米，配套沿街商业及公共服务设施等。	新建	23000	2022-2025	庄浪县住建局

72	庄浪县中天如意小镇 C 区建设项目	占地 87.82 亩，建成框剪结构商住楼 14 栋，总建筑面积 24.45 万平方米，配套沿街商业及公共服务设施等。	新建	88000	2021-2023	庄浪县住建局
73	庄浪县李庄花苑住宅小区建设项目	建成框剪结构住宅楼 6 栋，共 905 套住房，总建筑面积 13.26 万平方米。	续建	46900	2020-2022	庄浪县住建局
74	庄浪县世纪花园 B 区建设项目	占地 110 亩，建成商住楼 17 栋，总建筑面积 28.3 万平方米，配套修建幼儿园、沿街商铺、地下车库及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等。	续建	120000	2019-2022	庄浪县住建局
75	庄浪县新源住宅小区建设项目	占地 18.76 亩，建成商住楼 3 栋，总建筑面积 4.57 万平方米。	续建	15700	2019-2021	庄浪县住建局
76	庄浪县中天幸福城建设项目	占地 85 亩，建成商住楼 13 栋，幼儿园 1 所，总建筑面积 19.77 万平方米。	续建	91600	2019-2022	庄浪县住建局
77	庄浪县艺城水洛澜庭住宅小区	占地 47.3 亩，建成框剪结构商住楼 6 栋，总建筑面积 13.97 万平方米，配套沿街商业及公共服务设施等。	新建	74100	2021-2023	庄浪县住建局
78	庄浪县何马村写字楼和物业管理用房建设项目	占地 3.1 亩，建成 5 层框架结构写字楼 1 栋，建筑面积 4900 平方米；建成 2 层框架结构物业管理用房 1 栋,建筑面积 2300 平方米。	新建	1100	2021	庄浪县住建局
四、城镇配套设施（40 项）				225900.62		
79	庄浪县南湖镇集中供热站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9800 万元，在南湖镇贾家川（游龙四路南侧、游龙路北侧、寺咀山路西侧地块内）建成集中供暖工程 1 处，占地 22 亩（15251.02 平方米），主要工程包括热源厂、一级供热管网及换热站三部分。热源厂设计总装机容量为 1×46MW 高效燃煤链条锅炉（预留一台 46MW），并配套建设一级供热管网 6km（沟槽长度），新建换热站 18 座。项目建	新建	9800	2023-2024	南湖镇人民政府

		成后供热面积达到 60 万平方米，根据《南湖镇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说明书》，预留远期供热面积 120 万平方米。				
80	庄浪县韩店镇集中供热站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1400 万元在韩店镇东门村新建 15 蒸吨的集中供热站一座，配套铺设供热管网 5 公里。	新建	1400	2023-2024	韩店镇人民政府
81	庄浪县岳堡镇集中供热站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1200 万元在岳堡镇岳堡村新建 15 蒸吨集中供热站一座，配套铺设供热管网 3 公里。	新建	1200	2024	岳堡镇人民政府
82	庄浪县阳川镇集中供热站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1300 万元在阳川镇刘湾村新建 15 蒸吨的集中供热站一座，配套铺设供热管网 4 公里。	新建	1300	2024	阳川镇人民政府
83	庄浪县朱店镇集中供热站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1400 万元在朱店镇中街村新建 15 蒸吨的集中供热站一座，配套铺设供热管网 5 公里。	新建	1400	2024	朱店镇人民政府
84	庄浪县万泉镇集中供热站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1300 万元在万泉镇万川村新建 15 蒸吨的集中供热站一座，配套铺设供热管网 4 公里。	新建	1300	2025	万泉镇人民政府
85	庄浪县乡镇水冲式公厕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1200 万元，在柳梁、赵墩、盘安、通化、水洛、良邑、岳堡、大庄、永宁、韩店、阳川等 11 个乡镇政府驻地、街道、新建 10 蹲位（区分男女，含两个无障碍蹲位）水冲式公厕 30 座。	新建	1200	2024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86	庄浪县南城区南山公园建设项目	在南城区妇幼保健站以南新建庄浪县南城区南山公园，栽植乔木林和灌木林共计 354468 平方米、花卉 1284 平方米。	新建	1800	2025	庄浪县住建局
87	庄浪县北山公园建设项目	依托生态公园得天独厚的环境优势，发展生态养生项目，其中生态休闲养生项目（滨水休闲谷、休闲度假区、野营烧烤、观花赏水、森林小屋）；运动康体项目（滑草和山地自行车等山地运动项目、市民游憩、晨练路线和晨练小场地等晨练项目）；围绕康体养生区配套 5 米宽的车行道、4 米宽的步行主	新建	30000	2023-2025	庄浪县住建局

		路和 3 米宽的步行支路及路灯等设施、栽植各色树木。				
88	庄浪县二郎山生态公园改造提升项目	对原有的二郎山生态公园进行改造，包括新建人行道、修建凉亭、补植及添植树木花卉、补充完善基础设施、安装路灯等。	新建	2000	2024	庄浪县住建局
89	庄浪县集中供热改扩建工程	城区保留现状三座热源厂，分别为惠民供热站、坤温供热站、源通供热公司，其余供热站改建为换热站。建，设计新增 1 台 130t/h 循环流化床热水锅炉，远期预留 1 台 130t/h 循环流化床热水锅炉，新增换热站 68 座，敷设一级供热管网长度 2×11.1+2×11.8km；最大管径：D1020×10.0；最小管径：D70×3.5。南湖镇热源厂设计装机容量为 1×65t/h 链条炉排热水锅炉，预留一台 65t/h 锅炉位置，敷设一级供热管网长度 2×6km，环路长度 2×2.9 km，最大管径 D700×10.0（按远期考虑）；最小管径：D159×4.5,建设换热站 18 座。	新建	57863.62	2021-2023	庄浪县公用事业管理局
90	庄浪县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中水利用项目	拟建项目工程包括新建再生水管道 15.83km；新建提升泵房一座；设置一座调节水池。	新建	1762	2021	庄浪县公用事业管理局
91	庄浪县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项目	庄浪县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选用 A ² O 工艺，设计处理能力为 1.5 万 m ³ /d（按照 2025 年设计），出水水质执行一级 A 标准，考虑到国家环保政策在不断提高，因此计划对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出水水质由一级 A 标准提升到地表Ⅳ标准，建设内容包括对原有 AO 池、高密度沉淀池、反硝化 V 型滤池、除臭车间进行改造。	改造	7000	2024-2025	庄浪县公用事业管理局

92	庄浪县水上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新建公园出入口 1 处，硬质铺装 7493 平方米，滨水区栈道及木质平台 750 平方米，环翠阁、花架、张拉膜各一处；旱景喷泉，垃圾桶，座椅，标识导视牌，景观小品，给排水工、景观照明、箱式变压器等内容。改造铺装公园主路、支路，园区道路铺装改造，广场铺装改造，驳岸改造，调整绿化，园内公厕、办公楼、围墙等改造。	新建	3975	2023-2022	庄浪县执法局
93	庄浪县南湖中心敬老院续建项目	建筑面积 35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居室、活动室、医务室、治疗室、公共淋浴间、卫生间、休闲娱乐室、消防设施、消防水池一处等。设置护理型床位 50 张。	新建	1500	2022-2023	庄浪县民政局
94	庄浪县卧龙敬老院设施配套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	计划购置护理型床位 10 张，修建地下水池一处，附属用房 65 平米，大门、院墙、室外管道铺设，消防设施建设、化粪池、检查井、道牙、院坪硬化、院内绿化等。	新建	300	2021-2022	庄浪县民政局
95	庄浪县韩店敬老院设施配套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	计划购置护理型床位 20 张，修建地下水池一处，附属用房 60 平米，大门、院墙、室外管道铺设，消防设施建设、化粪池、检查井、道牙、院坪硬化、院内绿化等。	新建	600	2021-2022	庄浪县民政局
96	庄浪县老年公寓建设项目	计划在南城区修建老年公寓一处，建筑面积 18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宿办楼、医疗保健活动中心、餐饮服务大厅等，设置床位 500 张。配套建成消防设施、绿化、院坪硬化、健身设施、停车场、亮化工程、供暖供电设施等。	新建	12000	2021-2023	庄浪县民政局
97	庄浪县托儿所建设项目	新建庄浪县托儿所一处，计划占地 20 亩，主要内容是修建教学用房、保健室、临时托管室、家庭教育	新建	9000	2023-2025	庄浪县民政局

		咨询室、育幼师办公室、保安室、厨房、餐厅、卫生间、监控室、洗浴室、活动室等。				
98	庄浪县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新建公益性公墓一处，占地 300 亩，墓穴 30000 个，配套建成水泥硬化路 10 公里，绿化种植 300 万株，建成接待服务中心、餐厅、殡仪服务中心、公厕、停车场、消防设施、排污排水、供暖工程。修建一条直通公墓道路 3 公里。	新建	8000	2022-2025	庄浪县民政局
99	庄浪县救助管理站及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设置床位 60 张。建成休息室、留置室、隔离室、治疗室、休闲室、监控室、餐厅、食堂等，配套建成室外附属工程、消防设施、室外绿化、院坪硬化等。	新建	1200	2022-2023	庄浪县民政局
100	庄浪县重点乡镇托儿所建设项目	计划在 5 个乡镇建成托儿所个一处，主要内容是修建教学用房、保健室、临时托管室、家庭教育咨询室、育幼师办公室、保安室、厨房、餐厅、卫生间、监控室、洗浴室、活动室等。	新建	3000	2023-2025	庄浪县民政局
101	庄浪县区域性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计划在 5 个乡镇各建一处公益性公墓。配套建成水泥硬化路、绿化种植，建成接待服务中心、餐厅、殡仪服务中心、公厕、停车场、消防设施、排污排水、供暖工程。	新建	4000	2023-2025	庄浪县民政局
102	庄浪县朱店镇中心敬老院建设项目	在朱店镇建成一所区域型敬老院，满足周边临近乡镇困难老年人照料服务，建成住宿楼，餐厅及休闲设施为一体的老年人照料机构，配备建成院坪硬化、绿化、消防设施、供水排污、供暖、休闲健身器材等。	新建	1800	2022-2024	庄浪县民政局
103	庄浪县汽车城建设项目	建成庄浪县国际汽车城 1 处，项目配套建成汽车维修车间、汽车 4S 店、汽车配件市场、车展中心楼、	新建	20000	2021-2024	庄浪县商务局

		写字楼、酒店、综合服务楼、车库以及室外配套工程。				
104	庄浪县西城区蔬菜副食便民市场建设项目	在西城区家属集中区周边选址建设蔬菜副食便民市场 1 处，新建交易大棚 2 座，市场摊位 240 个、市场门店 100 个，配套建设仓库、办公用房及排水系统等设施。	新建	2500	2022-2023	庄浪县商务局
105	庄浪县特色农产品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建成材料仓库、清洗包装车间、交易市场、农产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物流配送区、农产品冷链储藏库及员工生活区为一体的农产品冷链物流配送中心 1 处，加大标准托盘使用，构建城乡一体化农产品追溯体系。	新建	6500	2021-2023	庄浪县商务局
106	庄浪县果业蔬菜交易综合市场建设项目	在阳川、良邑、卧龙等条件成熟的乡镇规划建成农贸综合市场 1 处，市场内规划建设门店、交易大棚、交易摊位、硬化场地、配套建成排水渠、公厕等基础设施。	新建	2000	2021-2025	庄浪县商务局
107	庄浪县昌隆汽车站迁建项目	选址搬迁昌隆汽车站，按一级汽车站标准建设，占地面积 38 亩米，总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	改扩建	4500	2021-2023	庄浪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108	庄浪县云崖寺旅游客运站建设项目	在云崖寺 4A 级景区附近新建三级汽车站，占地面积 135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500 平方米。	新建	2500	2021-2023	庄浪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109	庄浪县城市公交停靠站建设项目	在庄浪县城区新建，占地面积 3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800 平方米。	新建	1000	2021-2023	庄浪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110	庄浪县综合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在庄浪县水洛镇新建二级站点，占地面积 666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500 平方米。	新建	3500	2021-2023	庄浪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111	庄浪县公路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在水洛镇、南湖镇、万泉镇、韩店镇、阳川镇、卧龙镇、通化镇政府驻地新建乡镇综合运输服务中心	新建	4000	2021-2023	庄浪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7 个，占地面积 66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				
112	庄浪县道路运输应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在庄浪县水洛镇新建，占地面积 33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300 平方米。	新建	1000	2021-2023	庄浪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113	庄浪县城乡公交车换乘调度中心建设项目	在庄浪县水洛镇新建城乡班线及公交车换乘调度中心，占地面积 25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500 平方米。	新建	2000	2021-2023	庄浪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114	庄浪县交通综合管理云平台建设项目	对城乡班线、出租车、城市公交、危货运输等进行智能化管理，建成集交通管制、道路施工、突发事件、气象信息等功能为一体的交通运输综合管理平台。	新建	6000	2021-2023	庄浪县交通运输局
115	庄浪县公交车枢纽站建设项目	在城区建设公交车枢纽场站 4 个，每个占地 2000 平方米，投资 400 万元，配套建设停车场、调度室等附属工程。	新建	3200	2021-2023	庄浪县交通运输局
116	庄浪县网约车服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建设网约车出租汽车服务管理平台 1 个，配套建设卫星定位系统、智能预约车辆系统、安全监控系统等。	新建	1600	2021-2023	庄浪县交通运输局
117	庄浪县大功率充电桩建设项目	在县城东站、南站及天平高速，静庄高速入口处，建成电动汽车充电桩 60kw/台 20 台，120kw/台 20 台，共 40 台充电桩及相关配套设备。	新建	5000	2021-2023	庄浪县交通运输局
118	庄浪县乡镇物流园建设项目	在庄浪县南湖镇、万泉镇、韩店镇、阳川镇选址建设物流园各 1 处，辐射带动周边乡镇	新建	1000	2021-2023	庄浪县交通运输局